

新約中的女人(作者不詳)

目錄：

01 以利沙伯	02 主肉身母親的馬利亞
03 亞拿	04 撒瑪利亞的婦人
05 西門的岳母	06 患血漏的女人
07 希羅底	08 迦南的婦人
09 伯大尼的馬利亞	10 馬大
11 駝背的女人	12 西庇太兒子的母親
13 捐小錢的寡婦	14 雅各約西的母親馬利亞
15 彼拉多的妻子	16 抹大拉的馬利亞
17 多加	18 呂底亞
19 百基拉	20 非比
21 羅以和友尼基	

01 以利沙伯

經文：路加福音一章五至六十六節

許多父母都喜歡替女兒起“以利沙伯”這個名字，不只是因為英女皇的緣故，更非今日在位的英女皇以利沙伯二世之故；這個美麗的名字乃從施洗約翰的母親而來，原意為“神是我的誓約”。她丈夫撒迦利亞在孩子出生後，題起豫言的詩歌，內中有一句話：就是他對我們祖宗亞伯拉罕所起的誓（23節），即影射以利沙伯這個名字。

當天使報信給童女馬利亞時，真如晴天霹靂，使馬利亞驚惶萬狀；天使使用“況且你的親戚以利沙伯，在年老的時候也懷了男胎，就是那素來稱為不生育的，現在有孕六個月了”來幫助她的信心，來證明出於神的話，沒有一句不帶能力的。又當馬利亞順服在主面前，說“我是主的使女，情願照你的話成就在我身上”後，便起身急忙往山地裏去，趕了四天艱難的路程，來到以利沙伯的家，並且與她同住了約三個月。這位大大幫助了童女馬利亞的姊妹，必有其特出的品性，值得我們效法。

一 敬虔的婦人

聖經一開頭介紹她，就說她是亞倫的後人。亞倫是第一位大祭司，他的妻子是亞米拿達的女兒拿順的妹妹以利沙巴（出六 23）。她與以利沙伯同名，不過前者是希伯來文，後者是希臘文而已。很奇妙的是，聖經中再也沒有別人用這個名字。大祭司都有純粹聖潔的血統，因為他們不能隨便與人結婚。只可娶本民中的處女為妻（利廿一）。

聖經又介紹說：他們二人在神面前都是義人。亞倫的後人是她的出身和地位；義人是他的行為，是當時神的子民之中，對品性最高的評價。如洪水時代的挪亞，是個義人，在當時的世代是個完全人。當凡有血氣的人在地上都敗壞了行為的時候，他與神同行（創六）。

有人以“亞伯拉罕信神，這就算為他的義”（羅四 3）來辯稱行為的無關緊要，其實那只是神給我們信徒稱義的地位；我們既然蒙召，行事為人就當與蒙召的恩相稱（弗四 1）。小子們哪！不要被人誘惑，行義的纔是義人，正如主是義的一樣（約壹三 7）。

這對敬虔的夫婦，畢生事奉主，遵行主的一切誠命禮儀，沒有可指摘的；只可惜沒有孩子，因為以利沙伯不生育，兩個人又年紀老邁了。但就在這種人以為無盼望的時候，天使向撒迦利亞顯現說：你的祈禱已經被聽見了，你的妻子要給你生個兒子，他必有以利亞的心志能力，又為主預備合用的百姓。難怪以利沙伯懷孕後，稱謝主說：主在眷顧我的日子，這樣看待我，要把我在人間的羞恥除掉。

若有人愛神，這人乃是神所知道的（林前八 3）。常存敬畏的，便為有福（箴廿八 14）。操練身體益處還少，惟獨敬虔，凡事都有益處，因有今生和來生的應許（提前四 8）。耶和華的眼目看顧敬畏他的人，和仰望他慈愛的人（卅三 18）。

二 寶貴的信心

信心有兩等：一等是普通的信心，一等是寶貴的信心（彼後一 1）。以利沙伯的信心是寶貴的。照當時的情形，她比馬利亞更難相信。因天使沒有直接向她顯現，她得來的應許是間接從丈夫打手式中得到的。馬利亞可以從她得到信心的例證，她卻要在歷史中纔能找到撒拉，哈拿等婦女的紀錄。馬利亞未婚，太早得子；她卻已老，太遲得子。然而她的信心與屬靈的經驗處處幫助了這位蒙恩的少女。

她的信心比丈夫更強。丈夫撒迦利亞在聖殿中香壇旁燒香的時候，看見主的使者，聽見他清楚詳細的報信，還要求憑據，以致受到天使的責備：只因你不信，你必啞吧不能說話，直到這事成就的日子。我們沒有聽見以利沙伯說甚麼猶疑不信的話，也沒有聽見她像撒拉那樣暗笑說：我既已衰敗，我主也老邁，豈能有這喜事呢（創十八 12）？

她是第一個承認彌賽亞的婦女，她向馬利亞高聲喊著說：我主的母到我這裏來，這是從那裏得的呢？

她所得的兒子勝過世人，因主耶穌曾說：我實在告訴你們，凡婦人所生的，沒有一個興起來大過施洗約翰的（太十一 11）。有寶貴信心的人，是何等有福！

三 供應的生命

以利沙伯懷了孕，就隱藏了五個月。她沒有四出招搖，在譏笑過她的鄰居親友間炫耀。她在神前謙卑禱告，感恩並尋求神的引領，要知道如何教養這孩子。她知道在領受神的特恩，有更大供應的責任。她必定像參孫的母親那樣謹慎自潔，淡酒濃酒都不喝，一切不潔之物也不吃（士十三），過分別為聖，不沾染汙穢的生活。她也必定立志，讓孩子一出世就受到最嚴謹的教育，從小養成良好的習慣。以後我們看到施洗約翰所說所行的，真表現了母親所供應的謙虛、敬虔、種種美德。“他必興旺，我必衰微”（約三 30）宛然是母親的口吻。

對馬利亞，她有經歷的供應。她比馬利亞早懷孕六個月，且有同樣奇妙的遭遇，兩人真有許多經驗好交換。況且馬利亞有了孕，真是有口難言，不敢向人說明，惟有以利沙伯能瞭解她。懷孕的頭三個月是最辛苦的，馬利亞這三個月住在以利沙伯家，受她生活上的照顧與靈性上的支持。正如施洗約翰是主耶穌的先鋒，以利沙伯成為馬利亞的先鋒。

以利沙伯從信心，順服，而得到喜樂；她又將喜樂供應於別人。她對馬利亞說。你問安的聲音一入我耳，我腹裏的胎就歡喜跳動。於是馬利亞唱起讚美的樂歌：我心尊主為大，我靈以神我的救主為樂。以利沙伯生下兒子後，鄰裏親族聽見主向她大施憐憫，就和她一同歡樂。第八日孩子行割禮時，他們替孩子起父親的名字，以利沙伯記得天使的話，堅決說不可，要叫他約翰。求證于父親撒迦利亞，父親寫上孩子的名字，口立時開了，舌頭也舒展了，就說出話來稱頌神。

聖經中再也沒有提到以利沙伯這個名字，也許她年老，來不及看見施洗約翰出來傳道就去世了。無論如何，我們知道，她用信心抓住神的誓約，一生必過著靠主常常喜樂的日子。——《新約中的女人》

02 主肉身母親的馬利亞

經文：路加福音一章廿六至五十六節

馬利亞是一個極其普通的名字，聖經中就有六個同名者；但這位成為主肉身母親的馬利亞，在歷史中是最突出最受尊敬的女子。文學家、音樂家、藝術家，都為她創作了不朽的傑作；天主教更尊她為聖母。我們雖認為不該神化她，但卻敬愛她的被選為“蒙大恩的女子”，願意效法她的一生“尊主為大”的心志。

聖經中記載她的身世與一般人不同，她的出現是從天使問安開始的。那兒說：天使加伯列奉神的差遣，往加利利的一座城去，這城名叫拿撒勒；到一個童女那裏，是已經許配大衛家的一個人，名叫約瑟；童女的名字叫馬利亞。成為彌賽亞的母親是歷來每個以色列女子的美夢，現在一個拿撒勒的農村少女居然被選上了。她並非靠學識超越，家道豐富；也非靠聰慧過人，美艷出眾蒙選。她怎能蒙此大恩呢？讓我們細細思想查考她的一生。

一 虔誠相信

她的親戚以利沙伯被聖靈充滿，高聲喊著說：這相信的女子是有福的！信心最能得神的喜悅，因為相信神就代表尊敬他，認定他；進而倚靠他，順服他。

從馬利亞的頌贊，我們可以看出她是熟讀神話語的人。他的詩與哈拿（撒上二 1~10）的極其相似，兩者都是根據猶太人常用的體裁，而內容也相仿。她因相信神而愛慕神的話語，因熟讀神的話語而更加相信神。因此當天使說：“出於神的話，沒有一句不帶能力的”，她就立刻回答說：我是主的使女，情願照你的話成就在我身上。

馬利亞跟我們一樣，在信心的道路上有許多不明白的地方。她相信先知的豫言，說彌賽亞要來到；但她不清楚怎麼個來法。因此她問：我沒有出嫁，怎麼有這事呢？天使隨即跟她解釋，並用以利沙伯年老懷孕的例子來證明，神沒有做不到的事。人類的頭腦是有限的，我們測不透神的智慧。但只要存著謙卑的心求問，神就會一步一步讓我們看見，使我們經驗他的奇妙而更加信靠他。

除了不明白以外，信心的道路上還有許多阻礙。馬利亞是個訂了婚的女子，她怎麼去向未婚夫約瑟解釋呢？這個問題是人無法解決的。但只要她情願順服在神的旨意之下，神就親自為她解決。主的使者在約瑟夢中顯現，親自證實馬利亞所懷的胎是從聖靈感孕而來的（太一 20）。約瑟是個義人，他醒了，起來，就遵主使者的吩咐，把妻子接過來。馬利亞相信神會顧念他使女的卑微，今天神同樣顧念我們，使我們在試煉中站立得住。

信心是神所賜的，每人都可以得著（弗二 8），只要我們肯謙卑下來，敞開心門來接受。因為神不偏待人，（羅二 2）。但信心正如神的其他恩賜一樣，要操練要長進。越操練，信心就越堅強；反之，信心會冷淡，甚至失去。有人說，信心好像茶葉，在滾水中才會泡出香味來。馬利亞的一生經歷真坎坷，但她默默信靠，從不埋怨。不明白的事，她只存在心裏，反覆思想。信心使她一開始就經驗主的同在，直延續到三十三年後的馬可樓上（徒一 14）。由童年到老年，一生過著信心得勝的生活，何其寶貴！

二 尊主為大

信心自必採取適當的行動。馬利亞相信神揀選了她為彌賽亞的母親後，就說：我是主的使女，情願照你的話成就在我身上。等以利沙伯被聖靈感動說：這相信的女子是有福的；馬利亞就發出她誠摯動人的心聲：我心尊主為大，我靈以神的救主為樂。她們兩人有相對唱和，何等快樂蒙恩的會面！

我心尊主為大或譯為：我心有寬大的地方為主。也就是以後書信中所說的：以基督耶穌的心為心（腓二5），基督成形在你們心裏（加四19），使基督可以在凡事上居首位（西一18）。信他為主，卻不尊他為主為大，不能算是真心誠意的相信。我們看馬利亞的一生，真是尊主為大。她是主的母親，但她清楚知道主耶穌是神的兒子，因此她從不用母親的地位干涉主的工作；決不像天主教那樣認為向馬利亞禱告，馬利亞就會以母親的資格去跟主耶穌說情。馬利亞本身都尊主為大，她怎麼會左右主的旨意呢？

主耶穌十二歲的時候，馬利亞約瑟按著慣例上耶路撒冷去守節。馬利亞連接生了雅各、約西、猶大、西門和幾個女兒（可六3），但她沒推兒女多、家務忙；她把敬拜神的事看為第一。後來主耶穌說：為甚麼找我呢？豈不知我應當以我父的事為念麼？她不明白這話的意思，卻沒罵他大逆不孝，只把這一切的事都存在心裏，順服等候將來有一天，就會明白。

主耶穌行第一件神跡的時候，馬利亞還沒有學習到完全交托的功課。她主動去提醒耶穌說：他們沒有酒了。耶穌說：母親，我與你有甚麼相干？我的時候還沒到。馬利亞立刻明白了，隨即對用人說：他告訴你們甚麼，你們就做甚麼。將主權完全交回，並且在人前表示（尊主為大）的態度。

有一次，馬利亞和兒子們去找耶穌，人家告訴耶穌，耶穌卻回答說：凡遵行我天父旨意的人，就是我的弟兄姊妹和母親了（太十二46~50）。馬利亞沒有爭取特殊的待遇和地位，她一定聽到主這句宣言，她尊主為大，就遵守他的話語。從此，在十字架下，馬可樓上，我們看見她跟別的弟兄姊妹一樣，完全沒有特殊的顯露自己。

可是，主沒有忘記她。在十字架上，主仍然掛念她的老年生活，交代他最愛的門徒約翰養她。她實在是蒙大恩的女子，後代都稱她有福。主既然說過，凡遵行天父旨意的人，就是他的母親；我們也同樣可以蒙恩蒙福。——《新約中的女人》

03 亞拿

經文：路加福音二章卅六節至卅八節

亞拿這名字在中文有三個，但在英文與原文中，此亞拿和其他二位顯然不同，不能混稱。此亞拿原意

為“恩典”，“禱告”，其美好靈性與該名實相符，堪為我人模範。女先知亞拿可稱為因信活在指望中的人，這也就是我們每個基督徒應有的生活態度。

一 存指望

女先知亞拿是亞設支派法內力的女兒，一生孤苦無依，自從童年出嫁以後，同丈夫住了七年就寡居了。聖經中的女先知，舊約有米利暗、底波拉、戶勒大；新約有腓利的四個女兒，家境都比亞拿好。但亞拿並不埋怨，她八十四年如一日，並不離開聖殿，禁食祈求，晝夜事奉神。

她不離開聖殿，她把聖殿當做自己的家。可拉後裔寫的詩篇八十四篇正可代表她的心情：萬軍之耶和華啊！你的居所何等可愛！我羨慕渴想耶和華的院宇，我的心腸，我的肉體，向永生神呼籲。萬軍之耶和華我的王，我的神啊！在你的祭壇那裏，麻雀為自己找著房屋，燕子為自己找著抱雛之窩。如此住在你殿中的，便為有福，他們仍要讚美你！在你的院宇住一日，勝似在別處住千日；寧可在我神殿中看門，不原住在惡人的帳棚裏。

我們對神的家——教會的態度如何？我們是否羨慕渴想來到教會親近神？

二 傳指望

主耶穌的父母——約瑟和馬利亞，按照摩西的律法，滿了潔淨的日子，就帶孩子上耶路撒冷去，要把他獻與主。那時孩子約四十天大，有一位又公義又虔誠的人，名叫西面，得了聖靈的啟示，趕到聖殿去見嬰孩耶穌。他也是在指望中生活的人，素常盼望彌賽亞的來到。他見到孩子後，抱過來稱頌神說：主啊！如今可以照你的話，釋放僕人安然去世，因為我的眼睛已經看見你的救恩。

女先知亞拿一向住在殿裏，相信她也得到聖靈的啟示，趕到嬰孩耶穌面目前稱謝神。但她的態度與西面的不同，西面得著所盼望的，覺得死而無憾；亞拿卻是得著以後，趕快將孩子的事，對一切盼望耶路撒冷得救贖的人講說。她成為第一位傳主降生福音的婦女。

主降生的那夜，伯利恒野地的牧羊人看見大光，聽見天使的話語，後來又親眼見到馬槽的聖嬰，便將這些事傳開了，等於作見證，他們並不清楚前因後果。但亞拿熟悉豫言，素常盼望彌賽亞的來到，因此親眼見到後，可以講說。她是主降生後第一位傳講福音的人，正如抹大拉的馬利亞是主復活後，第一位傳講福音的人一樣。

亞拿有一批共同盼望耶路撒冷得救贖的人。她平日跟他們有聯絡，也許組織了一個彌賽亞團契，常常聚會，查考聖經中的豫言，彼此勉勵，堅固信心，免得失去指望，灰心喪志。今天彌賽亞已經降生了，她親眼見到了，多麼快樂！她趕快聚攏所有的團友，為他們詳細描述見到聖嬰家庭的情形，傳講基督以後的工作，救恩。

亞拿代表過去的一代。她老了，不能等到卅年後，親眼看見主耶穌出來工作的情形；不能坐在他腳前聽道，不能親手服事他。然而，她必定是一直關心留意主耶穌的行蹤，他全家如何逃到埃及，如何回到拿撒勒，在那兒長大。等到主耶穌十二歲再來耶路撒冷時，也許亞拿已去世；但她在去世之前，一定是繼續地傳講基督，堅固他人的信心。

亞拿一生的最高峰，在她八十四歲的時候，在她地上生命快結束的日子。因此我們老年人不要氣餒，我們還要有更高的境界，還有更大的使命。老年人仍要結果子，要滿了汁漿而常發青（詩九 14）。我們仍然生活在指望中，常存指望，傳指望，等候迎接主的再來。——《新約中的女人》

04 撒瑪利亞的婦人

經文：約翰福音四章七至四十二節

這裏又是一個外邦女子蒙拯救的例證。像迦南的婦人一樣，沒有姓名，僅以地為名；但她們同得神的恩典，享受主人桌上掉下來的餅屑。

使徒約翰用整章聖經來詳細記述主耶穌與撒瑪利亞婦人談話的經過，實在值得我們仔細研究，從中得到寶貴的教訓。一方面我們羨慕這位婦人得到如此單獨受主教益的機會；另一方面我們也看到主的慈愛與殷勤，在走路困乏，腹飢口渴的時候，仍不斷救人靈魂。向五千七千群眾講道的主，居然連一個卑賤的外邦女子都不放過，他的慈愛是如此深厚又細微，宏博又周到！

一 出來打水

這個撒瑪利亞的婦人不但是個罪人，而且是個無心悔改的罪人。她不像撒該那樣爬到樹上去，為要見耶穌一面，也不像瞎子巴底買，聽見耶穌經過就大聲呼求。她不感到自己有甚麼缺欠，所以她不像血漏婦人那樣，擠在群眾中去摸主的衣裳遂子；也不像迦南婦人那樣忍辱哀求，為了女兒的病痛。這樣一個懵懂無知的罪人，主竟然去喚醒她，拯救她，何等奇妙！想到我們中間許多人，也有同樣的經歷，不是我們尋找主，乃是主來尋找我們！

這個婦人到正午才出來打水，也許是避開眾人，也許是懶懶成性，也許兩者都有。但無論如何，水還是要出來打的，那是生活的必需。她再怎樣懶，再怎樣羞於見人，也得出來取水，維持她起碼的日常生活。

人無食物，尚可生存一時；若無水，則必死無疑。今日的阿拉伯國家，以挖油井而自傲；殊不知挖得到井水纔是無價之寶。今日地球上的水，百分之九十七點三不能喝。剩下的百分之二點七，大部份又在南北兩極，四分之一深藏地底，僅有百分之點三十六可供人止渴。你看水是多麼寶貴！科學家研究將海水淡化，可惜成本太高；又想將南極的冰山打碎，運到用水處，成本雖可減低百分之三十，但沿路耗損太大。再加上原有的湖水河水被污染，人類的飲水問題確實是個大苦惱！

廣東人用水代表金錢。有水就是錢，有錢就“威水”；把金錢看做水那麼重要，那麼必需。因為世人以為有錢就可以享樂，但可惜得不到永久的喜樂和滿足，只不過暫時止渴而已。

二 主賜活水

這個撒瑪利亞的婦人或許邊走邊埋怨：真麻煩！天天要出來打水，不打也不行。所以當主耶穌告訴她“凡喝這水的，還要再渴；人若喝我所賜的水，要在他裏頭成為泉源，直湧到永生”的時候，正說中了她的心意。她趕快回答：先生！請把這水賜給我，叫我不渴，也不用來這麼遠打水。

主是多麼有智慧！從她的切身需要處著手，來引她明白更大的需要，是心靈的飢渴。但人是多麼愚蠢！想來想去都是如何解決地上的生活，減輕勞累，享受安逸。主一直講天上的活水，她一直想地上的井水。就像一頭蠢豬，只顧低頭尋找泥坑，不會抬頭思想高尚的事。我們不是常有這種情形嗎？終日為著世事忙忙碌碌，興趣的是科學新知，股票行情，可以省力又多賺錢的方法。神的話語從來不去翻讀，講台的信息不過是耳邊風，更沒有時間靜下來，聆聽聖靈的聲音。難怪我們的心靈越來越空虛，神經越來越緊張，脾氣越來越暴躁呢！抬起頭來，接受天上的活水吧！那纔是生死交關的必需品！

主進一步喚醒她對罪的感覺，你要活水嗎？去叫你的丈夫來一同接受。她說：我沒有丈夫。主說，你說的對，你已經有五個丈夫，都不是你的了；現在跟你同居的，並不是你的丈夫。這麼清楚數出她的罪行，她才看出主是先知，而將思想轉移到宗教方面去。

這個婦人尋找的是愛情。假設她在廿歲開始結婚，每五年換一個丈，現在已經年近半百了。一生追求愛情，卻得不到，症結在於她自己沒得到從神那兒來的愛，故此她不知道如何真誠地去愛人，去維持夫婦間的愛情。我不知道你一生追求的是甚麼？名？利？享樂？但我確知，你回首一生，都是空。雖然你換了五種方式去追求，到頭來仍是一無所得。

三 丟下水罐

當主啟示她，自己是彌賽亞時，那婦人就留下水罐，跑到城裏去了。她的人生目的，價值觀，完全改變了。本來目的是為打水，想研究的是怎樣改良打水的器具，好從深井取水時容易些；但如今，連裝水的罐子都放下了。真如保羅所說的：先前以為與我有益的，現在因基督都當作有損的（腓四7）。

她跑進城去對眾人說：你們來看。從前她見不得人，現在叫人來看；因為她從前只想到自己，現在她顧到別人。從前她只有汗穢的歷史，見不得光；現在她找到了基督，可以在眾人面前作見證。她也毫不避諱地兩次說出自己信耶穌基督是基督的原因，是“他將我素來所行的一切事，都給我說出來了”。他知道我的秘密，知道我的心事；因此我知道他必定是基督，是彌賽亞，是能夠拯救我脫離罪惡的救贖主。我知道我所信的是誰，也深信他能保全我所交付他的，直到那日（提後一12）。你有這種信仰的基礎嗎？

那城裏有好些人，因她作的見證而信了耶穌。接著他們又請求耶穌在那裏住了兩天，親自聽主的教訓，這樣信的人就更多了。這個聲名狼藉的婦人，竟成了撒瑪利亞初熟的果子，完全是因為她肯放下水罐，立即去作見證，將救恩傳開。她是信徒的好榜樣，但願我們都能放下一切，以見證神的大能為首要的工作。凡敬畏神的人，你們都來聽，我要述說他為我所行的事（詩六六16）。——《新約中的女人》

05 西門的岳母

經文：馬太福音八章十四至十七節，馬可福音一章廿九至卅一節，
路加福音四章卅八至卅九節

根據馬太福音十章記載，主耶穌在揀選十二門徒時曾說：愛父母過於愛我的，不配作我的門徒；愛兒女過於愛我的，不配作我的門徒。於是有人以為作主的門徒要六親不認，其實主乃強調：凡跟從他的必須以他居首位。

馬太福音八章又記載門徒之一對主說：容我先回去埋葬我的父親。耶穌說，任憑死人埋葬他們的死人，你跟從我吧！又有人以為作門徒就不能守孝道，毫無人情可言。其實主知道那門徒回去了就不會再出來跟隨他，而獻身天國事業的人當有破除萬難，破釜沉舟的決心。

西門的岳母患熱病得醫治這件事跡，剛好給以上兩種論調作了強有力的辯正。“岳母”這個名詞在西方已成為笑話的資料，使青年人望而生畏。許多人婚前的條件之一，就是越遠離對方的父母越好。但聖經中偏偏不提她本人的名，單以“西門的岳母”稱呼她；而主如此關懷她、醫治她，實在值得我們每個基督徒反省，思索。

一 她的家

西門彼得和安得烈兩兄弟原是伯賽大人（約一 44），現在主來到的彼得的家卻在迦百農。也許西門的岳父早已去世，岳母需人奉養，西門就全家搬來與她同住。看她以後服事主的情形，可知道她在當家，無疑問這是彼得的家，也是她的家。

這是一個有見證的家。女婿和女婿的兄弟都在主揀選的十二門徒之中，而且在主初期傳道的時候，以此家為據點，常在其中出入。女兒也與女婿同心事奉，保羅後來曾提到彼得怎樣娶信主的姊妹為妻，帶著一同往來（林前九 5）。像這樣肯奉獻為主使用的家，不能不歸功於長輩的鼓勵和榜樣。許多年青年人肯服事主，而家中的長輩不諒解，反而責怪他們不回家省視，把時間金錢都用在教會。這些父母並不是非信徒，如果是非信徒還情有可原。這些冷淡的信徒自己不愛主，也深怕兒女愛主甚過愛他們，成了兒女的攔阻。

有主同在的家必是和諧的家，三代同堂毫無問題，相親相愛。我們對家的觀念是屋頂之下有財產，所以“家”字有蓋頭有豬。從前南京有位孫喜聖牧師把家字改成蓋頭下面一個“住”字，表示屋頂之下主與人同住就是最美滿的家了。可惜這位漢字沒有流行起來。今天許多人把家當成“枷”，症結就在

此。只想到打好經濟基礎，每人忙忙碌碌於物質的獲得，把主摒棄於門外，家就成了枷鎖。

二 她的病

西門的岳母一出現就是個躺在床上的發熱病者。這種熱病不是普通的發熱，而是相當重的長期發熱又發冷的病症。主耶穌在會堂裏講了道出來，進入彼得的家，希望得到休息和飯食；西門的岳母也希望可以好好服事主。但人是這麼軟弱，憑自己真無能無力，只能躺著受人服事，怎能服事人？要等到主的憐憫，醫治，賜能力，纔能起來事奉主。

我們看主進到彼得的家，就有人告訴主，老太太病了；主才進到她的睡房去醫治她。人的代禱實在重要！為家人代禱更加重要，因為我們熟悉家人的需要，為他們代禱就更加實際。總不要放鬆代禱的工作，當將一切的事帶到主面前。

主是何等慈愛！他沒有先坐下喝杯水，潤潤喉嚨。主是何等尊重長輩！他本可以坐在客廳裏說一句話，她的病就好了；然而他進前拉著她的手，扶她起來。這一“拉”一“扶”表示主的親切，侍她如同自己的母親一樣。我們對教會中年長的兄姊，有沒有尊敬的態度？當他們軟弱的時候，我們是否以“拉”“扶”的細微動作來幫助他們，體貼他們？

三 她的事奉

三處聖經都提到她“就”起來服事他們，她“立刻”起來服事他們。這種立即的行動表示主醫治的完全，主賜力量，也表示她的信心。信心是事奉的起點，是行為的推動力。摩西的律法有三百六十五條禁令，二百四十六條當行的；大衛在詩篇十五篇濃縮成十一條；先知以賽亞減為六條（卅三 15）；先知彌迦再減為三條（六 8）；到先知哈巴谷只有一條：義人因信得生（二 4）。這條總結了一切神對人的要求——信心。惟有信心能討神的喜悅，能親近他，能事奉他。

從前她也許招待過主耶穌和門徒，出於人情，或出於愛女婿的心，或出於崇敬主的心理；但現在她的服事加了更深的意義。現在出於感恩，出於直接的關係，出於心甘情願的。她明白了事奉的力量出於主，也醒悟了事奉的機會難得，趁著她健康的時候，當抓緊機會，盡力盡心服事主。

她服事的圈子也逐漸擴大。先是服事主，接著服事主帶來的門徒；到天晚日落的時候，全城的人都聚集在門前，帶了一切害病的，被鬼附的來，她的服事普及全城的人了。有人說，馬可第二章記載的四個人抬了一個癱子來求主醫治，不得其門而入，而折穿屋頂的那所房子，也就是西門的岳母這所房子。那麼，她的事奉不僅是擴大了，也是延長了。相信以後彼得夫婦四出佈道時，她也在家照顧孫兒女，像羅以栽培提摩太的靈性一樣。

西門的岳母給我們看見家庭婦女，年老的，同樣可以服事主。我們每人服事的崗位不同，工作方式不同，但服事的對象是同樣的——那醫治我們，加給我們力量的主耶穌基督。——《新約中的女人》

06 患血漏的女人

經文：路加福音八章四十三至四十八節

這個患了血漏的女人，在聖經中沒有名字；但她得醫治的神跡，在三本福音書上都有記載，可見她是一個相當重要的婦女。

根據希臘教會歷史中的傳說，她名叫範若尼卡（Veronica），是該撒利亞腓立比人，蒙福後，領了許多人歸主。比較可靠的歷史上的記載，主後三二〇年，有一位大主教發現一尊雕像，在一座大宅門前。雕像是一個女人跪在地，主耶穌伸手摸她的組合石雕。相信這便是範若尼卡在自己門前設立的雕像，記念蒙恩經過。可惜後來，此雕像被羅馬軍隊毀壞。

今日耶路撒冷的受苦路上，天主教設了十四站，其中一站就是範若尼卡的故事。說她在主耶穌背十字架往各各他山時，看見主汗流滿面，於是拿出手帕來替主抹汗，回家竟發現主的面形印在手帕上。

這些傳說的可靠性有多少，且不必管它；聖經中沒有記下她的名字，更使我們覺得她代表每一個人。她的經歷正是發生在我們每一個人身上的事，她的蒙恩也可能成為我們每人的體驗，只要我們效法她，伸出信心的手。

一 一段憂鬱的日子

這個女人患了十二年的血漏。十二年，是一段冗長而憂鬱的日子。根據摩西的律例（利十五 25~30），患血漏的女人躺過的床，坐過的椅都要看為不潔；別人摸過她用的東西，也成為不潔了。而且被列為像長大麻瘋者一樣，要住到營外去（民五 1~5）。試想這樣的日子怎樣過？人生又有何意義？

也許她未患病時，是一個美麗的少女，天真無邪，活潑可愛，前途似錦。也許她已經結婚了，有英俊夫婿，美滿家庭，加上生活富裕，何等令人羨慕！但患了此不潔之症後，人見人愛的女子立刻變成人見人怕，避之唯恐不及。從此她只有陰暗的日子，身體消瘦無力，精神憂郁愁苦，心理也不正常了，自卑，膽怯。十二年過這樣孤單痛苦的生活，真難忍受。

這就是世人被罪惡捆綁的光景。也許今日表面上談笑風生，內心卻是孤苦無依。就像到狄斯耐樂園去玩的人一樣，那裏稱為世界上最快樂的地方，卻常聽到小孩的哭聲。到了晚上，節目完畢，大人也因精力透支，疲乏不堪而鬧成一團。如遇到孩子散失，跌傷等等意外事件，快樂就更加短暫了。

社會學家李斯曼創“寂寞的群眾”一詞。群眾怎能寂寞呢？但熱鬧在一起的群眾，各自的內心卻實在是寂寞的。水門事件中的白宮官員狄恩，往圖書館借書，在申請表中的“關係人”一欄內竟填不出名

字，連朋友也沒有一個。真是“相識滿天下，知音無一人”。難怪貓王的歌如此出名，歌詞說：“我需要一個人讓我訴說煩惱，我需要一個肩膀讓我可以倚靠。”道出了這個時代的心聲。

二 希望的幻滅

十二年來，這個女人並沒有放棄希望，聖經上記載她在醫生手裏盡了她一切養生的，在好些醫生手裏，受了許多的苦，一點也不見好，病勢反倒是更重了（路五 26）。我們可以想像得到，她如何踏破鐵鞋，走遍天涯，尋找名醫；但每一次的希望都轉成了失望。

也並非個個醫生都是騙子，只是人力有限，人的智慧無法突破疾病的圍困。據說古時猶太人有十種醫治血漏的方法，但未必在人人身上見效。每人的身質與病勢都不同，而十二年來，體質越來越弱，病勢就越來越重了。加上“病向淺中醫”也可說成“病向錢中醫”，到錢財花盡的時候，就醫的希望也就變成絕望。這樣心理上的萎靡不振就更加重了生理上的病症，真到了人生的盡頭了。

所幸她在人的手裏找不到醫治時，願意千里迢迢地來尋求耶穌，再一次燃起希望的火花。主耶穌決不使人失望，凡到他面前來的，他都能拯救到底。感謝主！今日在世上遇見各樣困苦的人，請到主面前來，他必賜你喜樂，使你得到永遠的滿足。

三 信心的觸摸

這個女人來到耶穌的地方，也許有些失望。沒想到耶穌如此忙碌，周圍擠了一大群人，正熙熙攘攘地要去管會堂的睚魯家裏，醫她女兒的病。她根本找不到機會向耶穌敘述病情，連擠到耶穌跟前的氣力都沒有。怎麼辦呢？要等到甚麼時候才輪到她與主耶穌有接觸呢？這時，她的信心替她解決了一切難題。

她相信信心是超越語言的，她無需說出病情。信心是超越人際關係的，她無需跟主正面打招呼，在後頭摸主的衣裳遂子就行了。信心像電流那樣敏銳，她的指尖一觸到主身上的一絲布邊，能力就帶了出來，醫治了她的病源。信心是如此有效力，可以依照她的想法，支取主的供應。同時也反映出，主是如何願意施恩與我們，他隨時等待我們伸出信心的指尖，來接受他無限的能力。

可是，我們像那些群眾一樣，終日在主身邊擠來擠去，卻毫無所得。我們每主日到教會來擁擠，同讀一本聖經，同唱一本詩歌，同坐一起敬拜神；但是我們沒有舉起信心的手，就像一根沒插進電插的電線一樣，徒具形式，毫無作用。巴不得我們學習這位患血漏的女人，就像當日革尼撒勒地方的病人一樣（太十四 36）。

有信心的人不但得到醫治，並且蒙主呼召，出來做見證。主立即印證她的信心，叫她出來，親自祝福她，當眾宣告她的信救了她。信心最快得到主的反應，最能得到主的喜悅，最易得到主的賜福。信靠他的人，實在是有福了！一切災害都成過去，她成為健康平安的傳福音使者。——《新約中的女人》

07 希羅底

經文：馬可福音六章十四至廿九節

假如有一個畫廊，專門陳列天下壞女人的畫像，那麼希羅底的畫像一定名列榜首，是壞女人中最壞的一個，也許只有舊約的耶洗別可與之相比。

希羅底是希律的女性名，她是大希律的孫女。大希律有十個妻子，希羅底是大妻子生的孫女，卻嫁給另一妻子生的兒子腓力，即嫁給叔叔。後來她看見腓力被廢去了分王的名號，便引誘他的兄弟安提帕，帶了女兒一同來嫁給這個希律。希律這個家族，一直是這樣荒淫亂倫，糾纏不清的；產生希羅底這樣的女人，也是意料中事了。

一 恨惡真理

罪惡最大莫過於恨惡真理了。有些人犯罪是抵擋不住誘惑，控制不了情欲；犯罪跌倒後，他們覺得羞恥，自責自恨，只是無力自拔。然而又有些人，他們放縱情欲，恨惡真理，抵擋真理。在真理面前，他們不覺得羞愧，反而生對抗的心理。這樣的人，實在無藥可救。

當時是猶太人最黑暗的時代。經過四百年瑪喀比的時期，無先知無祭祀，又在羅馬人的鐵掌下呻吟痛苦，百姓都熱切盼望等候那應許的彌賽亞來到。這時，在曠野傳來了呼聲，約翰出來做彌賽亞的先鋒，為真理作見證。猶太全地，和耶路撒冷的人，都出去到約翰那裏，承認他們的罪，在約但河裏受他的洗。甚至希律本人也承認約翰是義人，是聖人而敬畏他，聽他講論，就多照著行，並且樂意聽他。

惟有希羅底懷恨他，想要殺他。因為約翰不畏權勢，敢單刀直入地指責他們的結合是不合理的。這樣敢仗真理直言的人，在犯罪的人眼中真是眼中釘，非拔去不可。希羅底比希律更狠心，想馬上解決他。還是希律怕民間作亂，只把施洗約翰關起來。心想把他禁在監獄裏，就不會出去傳播自己的醜聞了。

忠言本逆耳，我們在主日聽牧師的講道，團契裏聽道師的訓勉，平日聽長者的勸告，心中是否也有憎恨反抗的心理？要小心謹慎，因為我們是蒙了光照，嘗過天恩滋味的人，若是離棄道理，就很難悔改了，結局必被廢棄（來六 4~8）。

二 幕後挑唆

據教會歷史學家約瑟夫說，希羅底的女兒撒羅米，是她與前夫腓力生的，此時正是十六七歲的少女。

希羅底自己一生行為不檢，照普通的母愛來說，應該希望女兒出污泥而不染，好好教導她向上。但希羅底連母性也失去了，竟讓無知的少女學淫蕩之舞，公開賣弄風情。我們看撒羅米跑出去問母親該向王求甚麼，又完全遵照母親的意思捧了一個血淋淋的人頭交給母親，就知道這個女孩子還是天真無知的階段，她的心思完全在母親的控制之中。多麼可怕！母親左右了她的一生！

以斯帖也是個美麗的少女，她雙親都去世，由叔叔末底改養大。末底改對她的教導同樣影響她的一生，但那是積極向善的教導，教她如何抓緊機會救自己的民族，如何倚靠神來打破仇敵的陰謀。做父母的該如何注意！兒女是神賜給的產業，你在保管神的產業上失職的話，怎能逃脫責罰呢？

希羅底不但危害女兒，也挑唆丈夫，這出戲完全是她一人在幕後指使的。希律事前保護施洗約翰，不讓希羅底殺他；後來又因不能在眾臣僕面前反誓而憂愁。到主耶穌出來傳道，名聲傳到希律耳中時，希律馬上良心發現，兩次說：是我斬的約翰復活了，可見希律一直敬重施洗約翰是義人是聖人，但因受操縱於希羅底，中了她的圈套而斬殺了約翰。這樣，希羅底的毒計，同時害了三人，她自己反而逍遙法外似的。

然而，希律不能逃脫他的責任，我們每人的行為都該在神前負責。亞當怪夏娃給他禁果吃，夏娃怪蛇引誘她，結果三方面都受詛咒。你我犯罪也是如此，推搪責任並不能減輕刑罰，只有到主的面前來，求他的寶血遮蓋。

三 瘋狂行經

歷史上再也沒有像這樣殘忍可怕的事，希羅底真是瘋狂了，才做得出這種事來。她處心積慮，等待這麼一天——希律的生日。她知道希律邀請貴賓大臣來宴會時，一定會喝酒。酒醉了便會失言。這個機會難得，於是把女兒打扮得特別妖嬈，送她出來跳舞了。只等希律說出誓言，希羅底就償了心願了。她教女兒說：求王立時把施洗約翰的頭，放在盤子裏給我。“立時”這兩個字，使希律不能拖延，不能在酒醒後反悔。你看希羅底多麼厲害！她一步步都仔細想過，計劃過了。

把施洗約翰斬了也就算了，她還要約翰的頭拿來放在盤子裏，交給她親目看過。試閉目想想這一幕驚魂動魄的場面：護衛兵捧了一個大盤子，盤子上面是一顆血淋淋的人頭，在場的賓客都給震懾住了，膽小的也許尖叫了出來。在母親魔力控制下的撒羅米，卻面不改容地把盤子接過來，拿進去交給母親。

馬太馬可兩福音記載這件事時，都是以插曲倒敘的方式記的。好像今日的電台把正規節目停播，臨時插入重大新聞似的。可見這件瘋狂行經驚動了當時的社會，要馬太馬可記述時，猶有餘驚。今日我們讀到也同樣震驚，給我們一個重大的鑒戒，叫我們不可重蹈覆轍。

施洗約翰的死，對他本人來說，是痛苦的解脫。他的被斬首，不能減低他絲毫的聲譽，反而增加了人對他的敬仰及懷念。對希羅底來說呢，是她更大痛苦的開始。可想像得到，希律的悔恨，女兒受的刺激，都會使她在生時受到困擾。死後靈魂受到的痛苦，更加不用說了。

但願我們從最壞的女人身上，得到最大的教訓：遠離罪惡，常常保守自己在主的愛中。——《新約中的女人》

08 迦南的婦人

經文：馬太福音十五章廿一至廿八節

當主耶穌工作疲勞，退到推羅西頓那少人注意的地方休息時，這位迦南的婦人出現了。她沒有自己的名字，然而主稱贊她說：“婦人，你的信心是大的。”故此，我們可以稱她為“信心的模範”。

提起西頓，不得不想到主的說過的話：“當以利亞的時候，天閉塞了三年零六個月，遍地有大飢荒。那時，以色列中有許多寡婦，以利亞並沒有奉差往他們一個人那裏去，只奉差往西頓的撒勒法，一個寡婦那裏去。先知以利沙的時候，以色列中有許多長大的麻瘋的，但內中除了敘利亞國的乃縵，沒有一個得潔淨的。”（路四 25~27）如今，這位迦南的婦人可是一個例子，證明凡以信為本的，都是亞伯拉罕的子孫。

一 以信心冲破艱難

主曾對一位父親說：“你若能信，在信的人，凡事都能。”（可九 23）大衛在脫離一切仇敵之手的日子，寫了一篇感恩詩。此詩曾兩次記載在聖經中，即撒母耳記下廿二章及詩篇十八篇。詩中有一節說：“我藉著你沖入敵軍，藉著我的神跳過牆垣。”大衛的一生遭遇了許多艱難，都是靠著信心冲破的；相信我們中間許多人都有類似的見證，惟有信靠神纔能面對惡劣的環境。

這位迦南的婦人並非選民，馬可福音記得很詳細，說她是希利尼人，屬敘利非尼基族（可七 26）。希利尼人在猶太人眼中是化外人，是受歧視的種族，民間俗語中的狗。正如保羅所說的：“那時，你們與基督無關，在以色列國民以外，在所應許的諸約上是局外人，並且活在世上沒有指望，沒有神。”（弗二 12）可是，她以信心來冲破此一種族上的難關；我們也可照樣用信心來接受基督的福音。這樣，我們就不再做外人或客旅，是與聖徒同國，是神家裏的人了（弗二 19）。

迦南婦人的第二個難關是距離上的。她遇著千載難逢的機會，聽見耶穌來到她的境內，但可惜被鬼附

的女兒沒帶在身邊。小信的人也許趕快跑回家去把女兒帶出來，或者抓住機會，求耶穌跟她一道回家去趕鬼。然而她相信主的權能是超過空間的，她只求說：大衛的子孫，可憐我！主啊！幫助我！

她的第三道難關是人事上的。當時門徒是特權階級，圍在耶穌旁邊，阻擾人的接近。他們曾責備那些帶了孩子來要耶穌接手禱告的人（太十九 13），又不許巴底買在路旁呼喊求救（可十 48），這裏他們厭煩迦南婦人的喊叫，就求耶穌說：請打發她走吧！他們不是為婦人代求，只是為了自己耳根清靜。就像有一次，日頭快要平西了，十二門徒來對耶穌說：請叫眾人散開，他們好往四面村裏去借宿找吃的，同樣不負責任。今日教會中可能也有這樣的阻擾，但我們用信心，同樣可沖破。

第四個難關似乎是主自己，因為他一言不答。這是最大的難關，最不容易忍受的試煉。

但此關一過，她的信心說比那被火試驗，仍然能壞的金子，更顯寶貴，可以得著稱贊，榮耀，尊貴（彼前一 7）。

二 以信心堅持仰望

信心貴于持久。一時的相信不能算為堅信，深信；只能稱為感情的沖動。“義人因信得生”的信，是本于信以致於信的一生之久的堅持仰望。堅心倚賴神的，神必保守他十分平安（賽廿六 3）。

這位迦南婦人從追尋到喊叫，從跟隨到等待耶穌發言，經過了一段相當長久的時間。綜合馬太馬可兩福音的記載，她先是跟在主背後喊叫，後來主進了一間屋子，她又不顧一切地跟進屋子裏來，俯伏在主腳前哀求。這種堅持迫切的祈求，怎能不得到主的答應呢？主自己說過，凡祈求的就等著，尋找的就尋見，叩門的就給他開門（太七 8）。

主終於開口了，但想不到他的話竟是這樣無情。他說：“不好拿兒女的餅丟給狗吃。”換了別人，一定掉頭而去，不答應就算了，為甚麼還要加上侮辱呢？可是，有堅強信心的她承認自己的不配，欣然接受這卑賤的稱呼。她像雅各緊抓住那與他摔跤的天使一樣，纏住主耶穌不放。信心給了她智慧，她順著主的話說：“主啊！不錯！但狗也吃它主人桌上掉下來的碎渣兒。”

三 以信心成就大事

馬可福音記載主耶穌聽見她這句話以後，對她說：“因這句話，你回去吧！鬼已經離開你的女兒了。”馬太記載主的話說：“婦人，你的信心是大的，照你所要的，給你成全了吧！”正像主對其他病人所說的一樣：你的信救了你了。

神的應許及能力，是由我們的信心支取的。這位迦南婦人的信心如此大，她認為主恩典的碎渣兒，就足夠她需用，足夠趕出她女兒身上的汗鬼了。果然，神就照她所要的，給她成全，使她所願的得以知足。

“桌上掉下來的碎渣兒”是她發明的一句比喻，然而事實上，她享受到了女兒與天父同席的恩典。汗鬼即時離開了她女兒，她自己也一定得到更深的信心的操練。

想到神真是尊重我們，他把天上寶庫的鑰匙交在我們手上，這鑰匙就是我們的信心。我們可以在任何時候，開啟寶庫，支取各種各樣的寶藏，而且這些寶藏是取之不盡，用之不竭的。

你們當信服神。我實在告訴你們，無論何人對這座山說，你挪開此地投在海裏，他若心裏不疑惑，只信他所說的必成，就必給他成了。所以我告訴你們，凡你們禱告祈求的，無論是甚麼，只要信是得著的，就必得著（可十一 22~24）。但願我們從現在起，就動用信心的鑰匙，支取天上無盡的寶藏！——《新約中的女人》

09 伯大尼的馬利亞

經文：馬可福音十四章三至九節

馬利亞這個名字太普通了。據美國一九五五年的統計，約翰和馬利亞這兩個名字是最常用的。美國有一百卅多萬的馬利亞，還不算那些不同拚法的同名者。新約聖經中就有六個馬利亞，我們稱此為伯大尼的馬利亞，因她和姐姐馬大，兄弟拉撒路同住在伯大尼村。

又有人因為獻香膏的緣故，把路加七章那個犯罪的女人與伯大尼的馬利亞混為一談。其實我們仔細研究兩處的經文，就看出主對她們兩人所說的話，內容，性質都完全不同，是兩件截然不同的事情。

從聖經中三處記載馬利亞的事跡，我們看到她在主腳前三種不同的態度：

一 腳前聆聽主道（路十 38~42）

這是一幅極美的圖畫，在那忙亂喧擾的環境中，馬利亞居然能心無旁騖地坐在主的腳前，靜靜聽他的話語。也許她姐姐馬大事先教導過她，當如何接待這群賓客，顧到每一位元的需要。但當主耶穌一來，她便忘記了一切。她不見別人，只見耶穌。她要抓緊每一分鐘與耶穌獨處的時間，好聆聽主的話語。

對主來說，馬利亞接待方式是他最喜愛的。因為他說，我的食物，就是遵行差我來者的旨意，作成他的工（約四 34）。主耶穌可以廢寢忘食，只要有人肯靜聽他的話語，肯接受他的道。他自己十二歲時，就在聖殿裏教師中間，一面聽一面問。為了愛慕真道，他忘記了京城節期中的熱鬧，甚至忘記了父母的同在。

保羅在迦瑪列門下受教，原文直譯是：保羅在迦瑪列腳前長大。我們中國稱得意門生，也有“高足”這個名詞。在主的腳前聽道是上好的福份，也是做主門徒的起碼條件。與主沒有親密的交通，根本不認識主的真道，又怎能遵行主的旨意，討主的喜悅呢！

有人以為只要有善行就足夠了，不必注重靈裏的交通。首先，善行沒有主的能力扶持，根本就做不出來。恐怕要像馬大那樣，邊做邊發怨言了。再者，善行若沒有主的真道來規範，來下定義；那善行不過是我們自己的旨意，照我們個人的標準而定的，多危險！以弗所教會有許多善行，勞碌，忍耐，不容忍惡人，能辯別假使徒；但主還要責備他們，因為他們把起初的愛心離棄了（啟二 1~4）。

二 腳前重得指望（約十一 32）

拉撒路死了四天，主耶穌才來到伯大尼。馬大聽見主來了，不失貴婦風度，趕快出去迎接他。馬利亞卻仍然坐在家裏不動，也許生氣，怪主遲延到沒希望了才來。等馬大暗暗叫人告訴她，夫子來了問起你時，她才急忙起來，到主那裏去，俯伏在主腳前說：主啊！你若早在這裏，我兄弟必不死。

雖然她說的與姐姐相同，（也許這句話，她倆在這四天之內，彼此對說了許多次。）表明她的信心同樣軟弱，但她的態度比姐姐誠懇許多。她是俯伏在主腳前說的，邊說邊哭，引得安慰她的親友也哭了，最後主自己也悲歡，甚是憂愁而哭了。

馬大還跟主理論了一大套，馬利亞卻是在主腳前傾心吐意，把她的悲傷，失望全溶和在眼淚中流了出來。終於她得了安慰與意想不到的喜樂。到主腳前來的人，是不會失望而歸的。主有莫大的慈愛和憐憫，神從不拒絕倚靠他的人。

馬利亞這個名字與瑪拉同字源，是苦的意思（得一 20）。她跟世人一樣有痛苦，遭患難；然而肯來主腳前的人，就是在患難中，也是歡歡喜喜的，因為知道患難生忍耐，忍耐生老練，老練生盼望，盼望不至於羞恥（羅五 3）。

“何等恩友”是一首最感人的聖詩，作者約瑟夫·史克來芬是愛爾蘭人，他因未婚妻被水淹死而作此詩。當人家告訴他因此詩受感時，他說：這首詩應該說是主和我合作的，因為他安慰了我。

三 腳前敬獻所有（可十四 3~9）

主多次對門徒豫言他將被害的事，但門徒聽而不聞；惟馬利亞聽在心裏，就思想當如何表達她對主的愛，趁主未受害前，能接受她的奉獻而得到安慰。

謝謝猶大當場的估價，使我們知道馬利亞用了卅多兩銀子買了那瓶香膏來膏主。卅兩銀子是三百個工作天的工價，也就可以說是一年的工價。她一定是節衣縮食，傾盡平生積蓄而買的。而且她把玉瓶打破，表示完全獻上，不留絲毫為自己。我們的奉獻是否如此徹底？當我們來到主前，口唱“全所有奉獻”時，希望不是美麗的謊言，而是對自己的省察，對神的再度決志。

猶大光說不作，馬大也說不作，馬利亞卻是作而不說，她從不為自己申辯，從不為自己解釋。她靜默，主就替她出頭。上次是姐姐怪她，這次是大家都氣她，而主說：由她吧！為甚麼難為她呢？她是為我安葬的事，把香膏預先澆在我身上。主明白她奉獻的心意，知道她是要及時奉獻，免得主被葬後，要獻香膏也無機會了。得主如此的知音，她的奉獻也真值得了。

主不但替她解圍，還稱贊她：她在我身上作的是一件美事，我實在告訴你們，普天之下，無論在甚麼地方傳這福音，也要述說這女人所作的以為紀念。還沒有一個人受過主這樣的稱贊，主親自替她立下口碑，留下芳名。今日馬利亞和奉獻香膏是兩個不可分離的名詞。奉獻全所有是不會吃虧的。

馬利亞常在主腳前。她在主腳前受教時，是尊主為先知；在主腳前受安慰時，是尊主為祭司；在主腳前奉獻香膏時，是尊主為君王。但願我們與王坐席的時候，我們都有真哪噠香膏，發出香味來（雅一 12）。——《新約中的女人》

10 馬大

經文：路加福音十章卅八至四十二節

約翰福音十一章廿至四十節

馬大和她妹妹馬利亞是伯大尼村的一對姊妹。伯大尼原意“窮人之家”，是一個藉藉無名的村莊，坐落在橄欖山的東南山坡，通往耶利哥的大道旁，離耶路撒冷六哩之遙。這個小村莊因有接待主耶穌的一對姊妹而聞名，現今成為遊客必至之地。

馬大是亞蘭語，原意為“貴婦”。今日的英語，法語稱“夫人”仍與“馬大”音似。約翰二書第一節：作長老的寫信給蒙揀選的太太，有人說就是指馬大。也有人說，她是長大麻瘋的西門的妻子（可十四 3），

這樣她才有權為西門安排筵席，招待賓客。至少我們可以說，她是西門的親戚。她的善於理家，做女主人是鄉裏聞名的。

不但如此，她也是愛主的姊妹。主耶穌卅歲離家後，聖經中就很少記載他回到拿撒勒自己家中，與父母弟妹相聚的情形；但多次記載他進了伯大尼，馬大和馬利亞的家。以財物接濟人容易，開家門招待人卻不是容易的事；可是馬大常常接待主和他的門徒，特別是主在世的最後一周，馬大的家讓主得到充份的休息，和體力的補給。

一 主要求一件，她卻有許多的事

馬大，馬利亞和拉撒路是三姐弟，家庭中顯然是馬大在做主。馬大主動接待耶穌，因為她知道“狐狸有洞，飛鳥有巢，人子卻沒有枕頭的地方”。她體貼主周遊四方，受飢渴，忍困倦；以她女性的敏銳，她明白主的需要，瞭解身為旅客者的心情。

但可惜她忘了主耶穌不是普通的客人，忘了主所說的“人子來不是受人服事，乃是要服事人”，忘了最能滿足主心的只有一件，就是與主有親密的交通，聆聽主的話語。主耶穌不在乎飲食的精美，床鋪的舒適；對於肉身方面，他僅有起碼的需求。然而馬大是個完美主義者，樣樣事要做得妥善周到。她忙於實現自己的理想，卻忘了符合主的心意，因此受稱贊的，反而是甚麼也不做的馬利亞。主稱贊馬利亞選擇了那上好的福份，那不可少的一件。

我們的事奉主的態度上是否也犯了這種毛病？手忙腳亂地只自己計劃如何事奉主，卻從來不停下來思想主的心意是甚麼，他要我們如何事奉他？常見家庭禮拜中，主人家忙於張羅飯菜，而不坐下來聽道。結果靈性上一無所得，完全失去了家庭禮拜的意義。主日學教員忙於準備教材，團契職員忙於籌劃各種活動，而把清晨靈修的時間奪去了。我們常常以工作來代表事奉，卻不知事奉只有一件，就是討主的喜悅。

二 主賜的是安息，她卻思慮煩擾

假如我們從馬大的廚房窗口進去，一定見到她的碗盤整齊，一塵不染。各種食物作料都排列妥當，準備到時下鍋。假如我們能像主看透人的心那樣看進馬大的心思的話，就會發現情形完全不同。她的心並不井然有序，而是思慮煩擾繞成一團。

早在主未到以前的數天，她就開始思慮了：主不是一個人來，也不是帶了三個最親近的門徒來，而是十二個門徒，還有一些跟從主的婦女們。這一大批人馬要如何安置？燒甚麼菜？多數人是漁夫，該不該燒魚？座位當如何安排？這一切瑣屑的事都令人頭痛。等到大批客人真的來了，她更加忙亂。一方

面要顧到自己的儀表，不失去“大方得體”的聲譽；另一方面又擔心疏忽了賓客中的一位，或者廚房中會發生甚麼小意外。正在忙亂之際，卻看見馬利亞安閑地坐在主腳前聽道，真是顧不得打斷客人說話是多麼不禮貌，劈口就嚷：“主阿！我妹妹留下我一個人伺候，你不在意麼？請吩咐她來幫助我。”

連客人也怪在裏面了。主卻一針見血地指出她的錯誤：你為許多的事思慮煩擾。主愛惜地叫她：馬大，馬大！主也許同樣惋惜地叫你，當你指責別人時，當你心煩意亂時。主說：到我這裏來吧！我必賜你安息。凡是使你思慮煩擾的事都可放下，惟有心中的安寧是不該放棄的。

三 主應許現在，她卻指望將來

馬大馬利亞的弟弟拉撒路死後，主再次到伯大尼村來。馬大一聽見主來了，就跑出村頭去迎接他，說：主啊！你若早在這裏，我兄弟必不死。就是現在，我也知道，你無論向神求甚麼，神也必賜給你。

可是，等主說：你兄弟必然復活。她又說：我知道在末日復活的時候，他必復活。她的信心指向將來，不是今日就可應用的生活中的力量。既然她相信基督是神的兒子，神會聽基督一切的祈求，怎麼她不能相信基督現在就可以顯神跡呢？她的信心也指向過去：如果主早來，拉撒路就可免於死亡。至於今日主能戰勝死亡，她就信不下去了。

我們的信心不就是如此嗎？將來上天堂，主再臨，很容易相信；但應用到日常生活的神的應許，我們卻信心軟弱。難怪我們心中煩亂，得不到喜樂安息了。

馬大這位姊妹並不完全壞，我們不能用該隱亞伯兩兄弟的模型來對比馬大馬利亞兩姊妹。教會需要預備油者，也需要點燈的人。同樣教會需要馬大的服事和馬利亞的等候。如果你是馬利亞型的，請學一些馬大的服務，參與各種事務的服事。如果你是馬大型的，請學習馬利亞的安靜，別把那上好的福份失去了。

我們看見馬大以後照樣伺候（路十二 2），對馬利亞獻香膏並不攔阻，也許曾助她一臂之力也不一定。安靜伺候，不發怨言，不被思慮煩擾，心中不忙亂，是主所喜悅的，也是我們該學習的榜樣。——《新約中的女人》

11 駝背的女人

經文：路加福音十三章十至十七節

主耶穌在世的時候，常進會堂教訓人，也曾在安息日行過七件神跡，解除人的痛苦；同時揭發宗教領袖的虛偽，他們徒有敬虔的外貌，卻違背了敬虔的實意。

這段聖經記載主末次進會堂教訓人的情形。他在會堂裏看見一個女人，被鬼附著，病了十八年，腰彎得一點都直不起來。於是主趕出她身上的鬼，醫治好了她，使那些看牛驢重於人，看自己利益重於他人痛苦的宗教人士，滿面羞愧。

一 被鬼困擾

我們不知道這個女人姓甚名誰，年紀多大，容貌如何；只能稱她為駝背的女人，或彎腰的女人。她被撒但捆綁了十八年，那年齡也不少了。至於容貌，不用說，一定是慘不忍睹。你想，一個整日頭臉朝下，不見天日，行動如牲畜，又是心靈被撒但捆綁的人，還能保持常人的容貌嗎？

撒但作弄人的方法有千百種，有時凶惡如毒蛇猛獸，有時卻裝成光明的天使欺騙人。格拉森被鬼附的人住在墳塋裏，用石頭砍自己，鐵鏈腳鐐都捆不住他（可五）。主變形像後下山遇見的孩子，常被鬼摔倒在地，扔在火裏水裏，口中吐沫，咬牙切齒，身體枯乾（可九）。還有人被鬼弄成啞吧，有苦難言，有理說不清（太九）。這個駝背的女人似乎情形好一點，不痛也不癢，可以照常生活。

但我們仔細想想，她的駝背不是我們普通看見的那種，與常人無異，只是不美觀而已。聖經描寫她的情形乃是“腰彎得一點直不起來”，就是上身與下身成九十度。她過馬路，看不見紅綠燈，只能跟著人過。有甚麼危險來到，她也知道避開。家中的許多設備，都要為她而改動。因為她只看得見地面三尺以內的範圍。

今日許多人在魔鬼的捆綁中就是這麼可憐！有的只看得見算盤，有的只看得見麻將牌。他們的眼光這麼短小，生活圈子這麼狹窄，根本談不上人生意義，永生有盼望；也不知道危險的日子即將來到。如果你日夜專注於地面上有事，從不思想神的旨意，你就是這個駝背的女人。

二 信心持續

這個女人雖不方便出門，但她仍來會堂守安息日。她不怕人恥笑，也不怨恨神，只遵照平日的習慣去敬拜神。也許她在會堂中默默背誦大衛的詩：我的罪孽高過我的頭，如同重擔叫我擔當不起。我疼痛，大大拳曲，終日哀痛。我被壓傷，身體疲倦，因心裏不安，我就唉哼。我心跳動，我力衰微，連我眼中的光，也沒有了（詩卅八）。

主說她本是亞伯拉罕的後裔，她真不愧為信心之父——亞伯拉罕的子孫。她保持信心，十八年如一日，

來敬拜神。假如恰巧這一次，她沒有來聚會，就失去了得醫治的機會，那損失可真大了。她真如同亞伯拉罕，在無可指望的時候，因信仍有指望（羅四 18）。

反觀今日的信徒，對主日守禮拜毫不在乎。帶病上班者有，帶病作禮拜者少。號稱基督教國家的美國，主日早上的電台報告：今天天氣晴朗，溫度適宜，可以去遠足，划船，打球或購物，樣樣方便。就是不提去教會敬拜神，可見他們心目中已經沒有守主日這回事；或者認為一提就是灌輸宗教思想，違反民主自由精神。

昔日美國的亞拉巴馬州，主日不但商店停業，就是簽字在合約上也無效，支票也作廢。緬因州的火車來回波士頓之間，要提出作禮拜的證明，乘客纔可上車。賓州的煤礦，主日把拖煤的騾子也放出地面，讓它見見陽光，纔能保持健康。我們不也需要在主日放下一切俗務，去神的殿中敬拜他嗎？

你們不可停止聚會，好像那些停止慣了的人，倒要彼此勸勉。也要堅守我們所承諾的指望，不至搖動，因為那應許我們的是信實的。又要彼此相勸，激發愛心，勉勵行善。既知道那日子臨近，就更當如此（來十 23~25）。

三 得福加倍

這個駝背的女人既然肯堅持她的信心，神就眷顧她。故此保羅教訓我們說：就是在患難中，也是歡歡喜喜的，因為知道患難生忍耐，忍耐生老練，老練生盼望，盼望不至於羞恥（羅五 3~5）。

這個駝背的女人像往日一樣，來到會堂。她坐在那兒，也許站在角落裏舒服些，聽文士講道。今天她聽的道覺得特別有力量，打動她的心，不像普通文士所講的。可是她抬不起頭來看這位新文士的面貌，也不好意思向旁人打聽講者的姓名。她總是這樣低著頭來，低著頭去的，沒有朋友。人家不嫌她怪模怪樣，不趕她出會堂，已經夠讓她感激了。

當她正要走出會堂時，有人走近來告訴她：剛才講道的那位拿撒勒人耶穌叫你呢！她跟著那人走過去，就聽見慈愛的聲音向她說：女人，你脫離這病了。正驚疑之際，又感到兩只有力的手，按住她的腰部，她的上半身不由自主地直了起來。抬走頭來，第一個映入眼簾的就是主耶穌的慈顏。她不禁高呼和散那，榮耀歸於天上的真神！

她甚麼也沒有做，甚至沒有到主耶穌面前求醫；完全是主的憐憫，看見她的苦楚，便自動來解開她的綁。得到這麼莫大的恩典，叫她怎能不雀躍歡呼呢！想不到這個時候，管會堂的氣忿地來罵她擾亂秩序，又把那些與她同聲頌贊神，也想求耶穌醫治病的眾人，教訓了一頓。在管會堂的那批人看來，她的受福竟是闖禍，把安息日的規矩弄壞了。

這個時候，又不需要她做甚麼，主自己出來為她伸辯。主指責那些死守教條的假冒為善者，看重財產，不顧人靈魂；守安息日的誡命卻不讓人得到真正的安息。說得那些人都慚愧了，會眾就更加與她一同歡喜快樂，將榮耀歸與神！

脫離了撒但的捆綁，她挺直腰幹來做人了。她挺身昂首走前面的道路，她的視野開闊了，力量恢復了。她可以找工作來維持自己的生活，也許她專心傳道，跟隨主服事主。無論如何，她必是不間斷地與眾信徒聚集，記念主的死主的復活，也記念主在她身上施的特恩。——《新約中的女人》

12 西庇太兒子的母親

經文：馬太福音廿章廿至廿八節

馬可福音十五章四十，四十一節

這位姊妹的稱呼非常奇特，既不稱為西庇太太，也不稱為雅各約翰的母親，而要說西庇太兒子的母親。推想西庇太的兩個兒子，雅各和約翰，是主首先呼召四位門徒中之兩位（太四 7~22），後來又成為主十二門徒中最愛的三位之二；這麼令人羨慕的兩兄弟，大家認識的西庇太的兒子，提起他們的母親，很容易就使人明白。說出她自己的名字，恐怕反而沒有人知道。馬太福音是為猶太人而寫的，“某某的兒子”是猶太人慣用的稱呼。這樣“西庇太兒子的母親”就很自然地用上了，相信她本人一定覺得這個稱呼正是她無上的光彩。

根據馬太福音廿七章五十六節與馬可福音十五章四十節的對照，我們知道她的本名是撒羅米。撒羅米就是所羅門的女性名，即平安的意思。裏面存在著長久溫柔安靜的心，在神面前是極其寶貴的（彼得三 4）。這樣的姊妹也是家庭及教會的力量。

一 跟從

撒羅米和抹大拉的馬利亞及小雅各和約西的母親馬利亞，都是從主耶穌在加利利的時候就跟隨他服事他的姊妹。撒羅米幾乎是全家都來跟從主了。記得主耶穌在加利利海邊行走的時候，看見雅各，約翰，同他們的父親西庇太在船上補網，耶穌就招呼他們。他們立刻舍了船，別了父親，跟從了耶穌。接著母親撒羅米也跟著來了，不但沿路照顧他們，服事他們，還用自己的財物供給他們。

試想，你家裏開了一間餐館，或其他的事業，兩個年輕力壯的兒子竟丟下一切不管，去熱心愛主去了。做父親的沒有阻止他們，做母親的不但沒有勸阻，連自己也跟著去了。這是何等徹底的跟從！何等犧牲的奉獻！我們自省一下，就知道我們的跟隨主太過猶豫了。顧忌這，憂慮那，大大比不上這位姊妹。

撒羅米的跟從不是一時的沖動，也不是暫時的湊熱鬧；她的跟從是一直到底的。從加利利開始，一直跟到各各地；從十字架下跟到墳墓旁；從復活清晨跟到五旬節。苦也福也，死也活也，她都跟隨，正如詩歌中我們常唱的。但願基督的愛也如此激勵我們，吸引我們，使我們快跑跟隨他，一直到他再來。

二 代求

撒羅米一生最顯著的事跡，就是代兩個兒子求左臣右相的地位這件事了。

當主耶穌上耶路撒冷去，告訴門徒他將受死並復活時，撒羅米別的沒聽見，只跟著眾人以為神的國快要顯出來（路十九 11），耶穌就要作王了；於是帶了兩個兒子上前來拜耶穌，求他叫她的兩個兒子在神的國度裏，一個坐在他右邊，一個坐在他左邊。

望子成龍，望女成鳳，乃是人之常情。拔示巴曾為兒子所羅門，求大衛王照昔日的誓言將王位交給他繼承（王上一）。許多父母把小孩帶來，求耶穌接手為他們祝福（太十九 13）。詩人荷馬曾說：不求兒女良善而求兒女富貴，你是最顛狂的父母。我們應像大衛那樣祈求：求你賜我兒子所羅門誠實的心，遵守你的命令，法度，律例（代上廿九 19）。

撒羅米認為她是有資格為兒子代求的。稅吏和罪人尚且挨近耶穌（路十五 1）何況跟隨主左右已三年的，我的兩個兒子？他們不是常挨近主嗎？睚魯女兒復活的時候，黑門山上主變像的時候？現在求他們在神國裏坐在主的左右，不過是順水推舟，極自然的事。

她覺得有理由為兒子代求。因為雅各約翰曾為耶穌建下汗馬功勞。約翰看見一個人奉主的名趕鬼而沒跟從主，就禁止他（可九 38）。撒瑪利亞的一個村莊不接待主，雅各，約翰看見他，氣忿非常，對主說：你要吩咐火從天上降下來，燒滅他們，像以利亞所作的麼（路九 54）？其他的門徒都畏首畏尾，有誰像這兩位兄弟這樣挺身而出，盡力護駕呢？有功自當受祿。

她的祈求是根據的。主不是講過許多天國的比喻嗎？而且教訓他們要先求他的國和他的義（太六 33）。她所求的，正是神國裏的事。也莫怪她太率直坦白，因為她記得主的教訓說：你們禱告，不可像外邦人，用許多重複話（太六 7）。

三 改正

可是，我們知道她的禱告沒蒙垂聽。因為存心是驕傲，自私，妒忌的。母子三人同謀，要把彼得，這個唯一的勁敵踢出去；免得性急的彼得先一步向主求到了。也是對主施點壓力。主總是不明文交待，誰是領袖，位子如何排；這樣三人一同跪下祈求，主非得講清楚不可。

她所求的是權貴榮耀。兩個兒子做了左臣右相，多麼有權勢呀！連自己也沾了光榮。而且這是神的國，超乎人間的王國，那麼榮耀權勢也更加高超了。

像這樣的妄求，難怪其餘的十個門徒惱恨，難怪他們得不著了。然而慈愛的主沒責備她，也沒有正面拒絕她，只是改正她的祈求，同時平息門徒的惱怒。

主改正他們對神的觀念：神國的制度不像世上的國制，他們對神國並無認識，因此他們根本不知道所求的是甚麼。主改正他們求榮耀的路程：先上各各他，後才有寶座；先喝苦杯，後才有賞賜。主改正他們的態度：作主的僕人是應該的，是報答神恩，並非求賞賜。主改正他們的存心：榮耀是天父賜的，是神的恩典，並非自己的條件或本領。

我們相信撒羅米得著了教訓，從軟弱中站起來，因為她沒有拂袖而去，她繼續服事主一直忠心到死。
——《新約中的女人》

13 捐小錢的寡婦

經文： 馬可福音十二章四十一至四十四節；路加二十一章一至四節

聖經中無姓名的婦女很多。有的以地稱其名，如迦南的婦人，撒馬利亞的婦人；有的以病稱其名，如血漏的婦人，駝背的女人；有的以其親屬關係稱其名，如西門彼得的岳母，管會堂的女兒等等。但這裏有個女人，無顯要的親屬，無嚴重的病症，也無人知其籍貫；她只有悲慘的身世，惡劣的環境，就稱她為窮寡婦。然而她帶給我們一段優美的故事，一個高貴的榜樣。

這段故事記載在撒都該人，文士與主耶穌激烈的爭端之後，就更顯出它的動人之處，有如一線曙光，帶給我們無限的愉悅。這個窮寡婦在財主之間，不卑不亢地懷著敬拜的心意，把一切養生都投入銀庫裏，奉獻給神。為此，主特意把眾門徒叫過來，說：這窮寡婦投入銀庫的，比眾人所投的更多。主的評語不但教訓我們奉獻的態度，也提升了這個窮寡婦的地位，使她成為聖經中的模範婦女。

一 怎樣

馬可記載：耶穌對銀庫坐著，看眾人怎樣投錢入庫。路加記載：耶穌抬頭觀看，見財主把捐項投在庫裏，又見一個窮寡婦，投了兩個小錢。當我們敬拜，奉獻，禱告，守聖餐時，不知道有沒有想過：主也在觀看我們，看我們存怎樣的態度？

主耶穌終日忙碌，周遊四方，廣行善事。他夜無枕首之處，白天也很少有坐著的時候。我們坐著閑談，看電視，甚至打麻將；然而主坐著也在工作。他坐在山上發表不朽的登山寶訓(太五)，他坐在會堂裏教訓人(路四 20)坐在雅各井旁與人談道(約四 6)，洗完門徒的腳後，他坐下，給他們臨別訓言(約十三 12)。今日坐在天上，至大者寶座的右邊，替我們祈求(來八 1)。

主坐著代表他準備一段較長的時間來執行工作。現在他坐著，觀察人怎樣奉獻。這個規矩說起來，應該原自約阿施王年間，祭司耶何耶大的發明。祭司耶何耶大取了一個櫃子，櫃蓋上鑽了一個窟窿，放於壇旁，在進耶和華殿的右邊；守門的祭司將奉到耶和華殿的一切銀子投在櫃裏(王下十二 9)。今日許多教會仍有這種措施，將奉獻櫃放在教會入門處，接納信徒的奉獻。

主坐著觀看，不是看奉獻人的踴躍不踴躍，也不是看每人奉獻的數目；他看的是奉獻人的態度，所存的心意。看到窮寡婦時，他欣賞到了“全所有奉獻”者的美麗，不禁把門徒叫過來，與他們分享他心中的快樂和滿足。

二 兩個

這個窮寡婦往錢庫裏投了兩個小錢，馬可並且解釋：等於一個大錢。這是當時最小的銅幣，恐怕投進去聽不見聲音。可是主注意到了，那兩個小錢的叮當聲，就一直傳到兩千年後的今日。

她可以不奉獻，因為這不是人頭稅，這是捐獻，隨意甘心獻上的。她可以說：有錢出錢，有力出力。既然這麼多財主獻上可觀的數目，也不在乎我的兩個小錢；我就是為窮人出力吧！像勸募基金呀！向政府請命呀！盡我的力去做就是了。何況她本身就是不足養生的窮寡婦，坐在家裏等人家來救濟她才好。然而她不想到自己是例外，感恩的心催使她獻上僅有的財物。

兩個小錢等於一個大錢，可是她獻的不是一個大錢，而是兩個小錢。這有什麼分別呢？大有差別。假如一個大錢，她毫無選擇的餘地；但兩個小錢，她可以留一個，獻一個。獻十分之一已經了不起了，獻十分之五不是僅夠嗎？何必全部獻上？然而她沒有想到這些，她毫不遲疑地獻上一切。

也許這兩個小錢是她一天的工資，也許雇主供應了她一頓午餐，這兩個小錢不過夠她晚餐充飢罷了。但她情願把這也省下，為了比她更窮苦的人。她把明日的的生活交給主，相信主必賜給她永遠用不完的一把麵粉一點油。她的生活多麼簡單，又多麼喜樂。

三 稱頌

這個窮寡婦從頭到尾都沒出聲，她不埋怨，也不自我吹噓，只是默默地投入，奉獻，盡她的本份。然而神不會忽略一個真心奉獻者，他在暗中察看，必然報答。

主耶穌為此特意把門徒叫過來，並且鄭重其事地說：我實在告訴你們，這窮寡婦投入銀庫的，比眾人投入的更多。兩個小錢在市場上的價值，於神眼光中的價值大不相同。有人說，神看的不是你丟入奉獻袋多少，而是你口袋裏剩下的多少。說得真對！兩個小錢是窮寡婦的全部財產，是整數；眾人所投的是自己財物的百分之幾，或百分之點幾，是分數。在比例上，兩個小錢就多過眾人所投的多少兩銀子。

主耶穌在門徒面前稱贊這個窮寡婦，是要激發他們的愛心，勉勵行善，彼此相顧(來十 24)。今天我們讀到這個窮寡婦的故事，同樣該得到鼓勵。你以為自己一無所有，一無所能嗎？只要把自己獻上，你認為不夠自己養生的技能，才幹，金錢，都要成為激勵愛心的原動力，成為眾人的榜樣。

許多在教會事奉的人，肯獻上時間，才幹，金錢，卻捨不得奉獻金錢。原因都是“自己不足，養生不夠”，而事實是，他們沒有知足感恩的心，沒有信心的交托這個窮寡婦的行動使我們無可推諉，既然她只剩下兩個小錢都肯獻上，何況豐衣足食的我們？

得到主的稱贊，是多麼光榮多麼寶貴的事！你羨慕得到主的稱贊嗎？學習窮寡婦的榜樣，不但能得到主的稱贊，並且深信你會得到主豐富的報答！——《新約中的女人》

14 雅各約西的母親馬利亞

經文：馬太福音廿七章五六，六一節

舊約中除了摩西的姐姐米利暗這個名字，按希伯來文同馬利亞是同一字根外，再沒有別人稱為馬利亞。然而新約中卻有六個馬利亞，有五十一段的經文記載她們的事跡。經學家特別在她們名字上，冠以不同的稱呼，以資識別：

耶穌的母親稱為拿撒勒的馬利亞。(路一 26~27)

耶穌從她身上趕出七個鬼的，稱為抹大拉的馬利亞。(可十六 9)

拉撒路的姐姐稱為伯大尼的馬利亞。(約十一 1~2)

約翰馬可的母親稱為耶路撒冷的馬利亞。(徒十二 12)

保羅的同工稱為羅馬的馬利亞。(羅十六 6)

雅各和約西的母親稱為那個馬利亞，(太廿七 61) 或使徒的母親馬利亞。

我們現在講的就是第六個馬利亞。約翰提到她是革羅罷的妻子(約十九 25)，革羅罷在希伯來文中與亞

勒腓是同一個字，不過不同音罷了。因此許多聖經學者認為她就是十二門徒中亞勒腓的兒子雅各的母親。又有人認為她是主耶穌母親的姊妹，因為耶穌有兄弟名雅各和約西；可能這兩位是耶穌的表兄弟，那麼他們的母親就是耶穌的姨媽了。不過一家兩姊妹都名叫馬利亞，又似乎不可能。無論如何，我們藉著聖經中的記載來思想她的三方面。

一 衡量她對主的認識

當主耶穌來到自己的家鄉，安息日在會堂裏教訓人的時候，眾人聽見就甚希奇說：這不是那木匠麼？不是馬利亞的兒子，雅各，約西，猶大，西門的長兄麼？他妹妹們不也在我們這裏麼？他們就厭棄他。耶穌對他們說：大凡先知，除了本地親屬本家之外，沒有不被人尊敬的。(可六 1~4)

所謂“本地薑不辣”，這是人之常情。親眼看見他長大的，就一直把他當成比自己不如的小孩。可是這位馬利亞並非如此，她能沖破人之常情，認識耶穌不僅是拿撒勒的木匠，不僅是她的後輩，乃是道成肉身的救主，是以色列家素來所盼望的彌賽亞。

正如有一次，耶穌到了該撒利亞腓立比的境內，問門徒說：人說我人子是誰？門徒回答說：有人說你是這個，人說你是那個。耶穌進一步問：那麼你們說我是誰呢？彼得問答說：你是基督，是永生神的兒子。耶穌對他說：西門巴約拿，你是有福的，因為這不是屬血肉的指示你的，乃是我在天上的父指示你的(太十六 12~17)。同樣，馬利亞有這樣的認識，也是有福的。

發明麻醉藥的科學家哥羅方，有一次在愛登堡大學演講，學生中有人問：你最大的發現是甚麼？他說：我最大的發現是，自己是罪人，而基督是唯一的救主。

我們對耶穌有沒有這樣的認識，這樣的發現？如果我們只當他為歷史上的偉人，先知中的一位，那就太可憐了！

二 衡量她對主的跟從

聖經上說，這位馬利亞和其他的婦女，都是從加利利跟隨耶穌來服事他的。

加利利是主初期傳道的地方。他曾在加利利海邊招呼西門，安得烈兩兄弟，又呼召西庇太的兒子雅各和約翰兩兄弟，要他們跟從他。我們沒有看見主公開地或正式地呼召任何婦女，但是她們就是這樣自動地，默默地跟從主，獻上財物和時間，來服事主和門徒(路八 3)。

女性出外旅行，有許多不便之處，更何況當時的環境，完全是徒步的方式？從加利利到耶路撒冷有一

百英哩之遙，三年之久，她們跟隨耶穌是走遍各鄉各村，從來沒有顧惜自己的美容嬌軀，沒埋怨路途的艱辛，更沒有與眾門徒爭名奪利。她們真像那發現了寶貝的人，歡歡喜喜地去變賣一切所有的，來買這塊藏著寶貝的地（太十三 44）。

主曾訂下三個條件來甄選他的門徒。他說：愛父母過于愛我的，不配做我的門徒；愛兒女過於愛我的，不配做我的門徒；不背著他的十字架跟從我的，也不配我的門徒（太十 37~38）。而這些姊妹實在當之無愧，反觀今日的信徒，甚至傳道人，有多少肯這樣不顧一切地擺上呢？

三 衡量她對主的事奉

主耶穌被捉拿，受審問，釘十字架了，婦女們無能為力，還能服事他甚麼呢？門徒已四散，羅馬兵丁又守衛森嚴，她們只能遠遠地站著觀望，默默地哭泣。

然後有一個財主，名叫約瑟，向彼拉多求耶穌的身體，安放在自己的新墳墓裏。抹大拉的馬利亞和那個馬利亞就對著墳墓坐著，捨不得離開。

到七日的第一日，天快亮的時間，抹大拉的馬利亞和那個馬利亞又來看墳墓了（太廿八 1）。結果她們成為第一批報告復活大喜訊的人。

從最後這一段時間的事奉，看出這些姊妹的勇敢，忘我，以及對主耶穌那種純真的愛。她們的財力不夠買一百斤的沒藥和沉香，像尼哥底母親那樣；她們的權勢也不足去見彼拉多，求耶穌的身體，像亞利馬太人約瑟那樣（約十九 38~39）；她們就是盡己所能地跟在後面，要看主身體怎樣安放，也回去預備一些香料香膏。（路廿三 55~56）

或許有人批評她們，這樣跟來跟去有甚麼用？可是她們的愛心已超過實用的範疇，只要與主同在，不論生死，不計榮辱，正如伯大尼的馬利亞那樣純真。我們對主的事奉實在也該衡量衡量，到底是討人的喜悅，還是討主的喜悅？是照自己的心意，還是貼近主的心？是外面求名謀利的工作，還是內裏誠心實意的愛慕？——《新約中的女人》

15 彼拉多的妻子

經文：馬太福音廿七章十九節

這節聖經只有四十二個字，是唯一記載彼拉多妻子的經文。她的事跡如此簡短，卻非常重要，值得我

們留意並從中汲取教訓。

彼拉多原是羅馬派駐猶太及撒瑪利亞的巡撫，地位相等于英國的殖民地設置的總督，或美國各州的州長。彼拉多的妻子在當地即是第一夫人的身份，有非常尊貴的地位；因此馬太在這裏記載說：他的夫人。聖經中很少稱婦人為夫人，除此處以外，只有以斯帖記第一章十八節說到：波斯和瑪代的眾夫人。由此可見其地位的特殊。

當主耶穌被捉拿，受審，直到定罪，釘十架，這一連串的過程中，奇怪！竟無別人出來為他說句公道話。那些領過他恩情，得過他醫治的人到哪兒去了？那些手搖棕樹葉，口唱和散那的群眾在哪里？那些蒙他選召，受他栽培的親信門徒也都驚惶四散了！正如先知所說，擊打牧人，羊就分散了(亞十三7)。這就是人的情愛：有利時，大家都來分享；遇害時，親友都走避。

惟獨這位第一夫人，在彼拉多坐堂的時候，挺身出來替主耶穌證明他的無辜，多麼難能可貴！

一 喜愛公義

彼拉多正坐堂的時候，他的夫人打發人來說：這義人的事，你一點不可管，因為我今天在夢中，為他受了許多苦。

身為第一夫人，住在宮府裏，養尊處優，奢華宴樂都來不及，怎會關心一個拿撒勒人耶穌呢？怎樣知道他是個義人呢？可見她不是宮場中的典型夫人，她是個特殊女子。金枝玉葉的出身，醉生夢死的環境，並不能阻擋她追求公義良善的心志。

我們可以想像得到，她跟著彼拉多來到耶路撒冷後，便注意當地的風俗習慣，關心社會上的貧苦大眾。當她聽到耶穌的事跡以後，就一直注意他的言行，常在僕婢之間，打聽他的情形。雖然她得到的都是第二手資料，可是主的話句句都打動她的心，使她認識這是個義人，使她希奇他的教訓，因為他教訓眾人，正像有權柄的人，不像其他的文士(可一22)。

日有所思，夜必有所夢。這位好像尼哥底母那樣做主秘密門徒的貴婦，突然聽見她所敬愛的主像強盜一樣被捉拿了，而她的丈夫正是審問者。她的心何等憂急！我們不知道做了甚麼夢，但一定是場惡夢。義人流血，惡人坐高位的不公平的夢。她喜愛公義，不能讓強暴橫行，於是在夢醒之後，立即打發人去通知丈夫：這義人的事，你一點也不可管。

二 才德婦人

才德的婦人，誰能得著呢？她的價值遠勝過珍珠。她丈夫心裏倚靠她，必不缺少利益，她一生使丈夫有益無損（箴卅一 10~12）。歷史上許多粗魯的男人，都有才德的妻子。例如愚頑的拿八，有美麗聰慧的亞比該（撒廿五）；此處殘暴的彼拉多有賢淑勇敢的妻子；豈非神特別的恩典？

才德的婦人留心觀察丈夫周圍的事務，並非吹毛求疵。挑剔他的錯處；也不單顧到他的生活細節。彼拉多的妻子注意到丈夫心中善與惡的鬥爭，權欲與正義的矛盾，她要及時拉他一把。

才德的婦人影響丈夫。法文學家巴爾紮克說：家是一艘船，丈夫是船上的帆，妻子是微風，溫柔地吹動帆蓬，推送船隻前行。彼拉多在定耶穌罪案前，三次說我查不出他有甚麼罪來（路廿三），不能不說是受了妻子的影響。只可惜他以為用水洗手就代表了不管義人受死的事，就可以免去自己的罪。

才德的婦人智勇雙全。彼拉多正坐堂，坐在高高的位子上，兩旁眾官侍立，兵丁無數，台下群情洶湧。在這樣眾目昭彰，壯嚴肅穆的場合，實不適宜一個妻子派人傳話。但她如以斯帖那樣不顧一切，憑著公義和勇氣結合的力量，傳出：這義人的事，與你何干（原文）？希望單刀直入地把這個被群眾弄昏了的丈夫，叫醒過來。懸崖勒馬，尚有一絲希望。許多詩人畫家，受她這一句插語所感，寫出畫出了不朽的傑作。

三 一心靠主

我立你作守望的人。你若不開口警戒惡人，我要向你討他喪命的罪；若你警戒惡人，他仍不轉離，他必死在罪孽之中，你卻救自己脫離了罪（結卅三 7~9）。

可惜彼拉多既屈服於眾人的聲音之下，又唯恐失去官職地位，就埋沒良心，拒絕了妻子的勸告。東方博士因夢中得主的指示，就不從原路回去見希律，但許多有權勢的人利令昏智，不像東方博士那樣順從主命。如西底家因怕以色列的首領，而把耶利米丟入深坑中；大利烏王怕他國中的總長和總督，而把但以理丟入獅子坑中；希律為了討妻子的喜悅，而斬了施洗約翰的頭。現在彼拉多也同樣在尊貴中不知醒悟，就如死亡的畜類一樣（詩四九 20），把無辜的主耶穌，交給兵丁鞭打，凌辱，譏笑，釘十字架。根據歷史上的記載，六年後，彼拉多因殺害一群撒瑪利亞人引起公憤，被召回羅馬，終於充軍到法國南部的荒島上，自殺而死。有人想像他在地獄裏，不斷地洗手，永遠地悔恨。

他的夫人呢！根據次經尼哥底母福音第二章，及一般研經家的意見，她就是那名叫革老底亞的羅馬基督徒（提後四 21）。革老底亞原意稱為“城門口的跟隨者”，相信她是一位在城門口，做公義見證的人。她一生經歷曲折，老年反而失去富貴。但她篤信不疑，跟主到底，將痛苦化成熱誠，終身以聖潔公義事奉他。她是當代教會的模範，也是今日信徒的榜樣。——《新約中的女人》

16 抹大拉的馬利亞

經文：馬可福音十六章七至十一節
約翰福音廿章十一至十八節

復活節在北美洲最能使人感到生命的能力，因北美寒冷冰雪的日子又多又長，不但談雪色變，而且長久悶在密不通風的屋子裏，令人十分厭倦。但復活節的凌晨，總看見枯樹上已吐出了嫩芽，春天已悄悄來到，嚴冬再也不能禁閉生命的茁長了。正如第一個復活節，生命之主從死裏復活了，地大震動，墓石輾開，再堅牢的外殼也不能不裂碎。生命的光輝從那救恩的晨曦直照到今日！

與復活節最有密切關係，最值得我們思想學習的姊妹，莫過於抹大拉的馬利亞。聖經提及她的名字有十五次之多，六次單獨提她，九次與其他婦人同提，但都以她為首。她在新約聖經婦女中的地位，有如彼得在門徒中的地位，顯然極其重要。

一 愛心追隨

抹大拉的馬利亞是從加利利跟隨主的。聖經一再提到：主曾從她身上趕出七個鬼。雖然聖經沒有直接記述這個神跡的經過，但從一再提到，可見這個神跡是盡人皆知的。認識她的人都聽過她的見證，一提起她就想到主提出七個鬼的神跡。她自己更加想念主恩，永志不忘。因從前被七個不同的鬼附身，受盡折磨，苦痛難當，現在蒙主醫治，得到自由釋放，怎能不永遠追隨主後？她和別的婦女以財物供給主和他門徒，並服事他們。主原是富足的，因我成為貧窮；我豈能不以可朽壞的財物，供給主的需要？

等到主被捉拿，門徒都四散逃走時，這些可愛的姊妹仍然緊緊跟隨主後。從十字架到墳墓，她們一步步守著，不能挨近，也遠遠的觀看，對著墳墓坐著。安息日一過，又買了香膏，在黎明的時候就去墳墓那裏，要再膏他。她們的愛比門徒更深切。她們忘記自己的利益，不看主的死為自己美夢的破碎；好忘記自己的安全，毫無顧忌去看安放主的地方。誠如雅歌的詩句：愛情如死之堅強，眾水不能息滅，大水好不能淹沒。愛就是勇氣，就是力量。

二 信心增長

從約翰福音廿章的記載，我們可以看見她的信心一步步的增長。正如馬可福音八章記載伯賽大的瞎子一樣，第一次他抬頭一看，見人好像樹木一樣走動；第二次再定睛一看就復原了，樣樣都看得清楚了。主一次次的接手，慢慢引領他；現在主也慢慢引領抹大拉的馬利亞，使她信心一步步增長。

起初，抹大拉的馬利亞看見石頭從墳墓挪開了，就肯定有人把主的身體好挪走了，趕快跑去告訴彼得和約翰。彼得約翰來證實了墳墓是空的，就回去了，馬利亞卻仍在墓外哭。哭的時候，低頭往墓裏看，看見兩個天使，還不覺醒主是復活了，卻回答天使說：我哭，因為有人把我主挪了去，不知道放在那裏。後來看見主自己，仍淚眼模糊地以為是管園的，又要求說：若是你把他移去了，請告訴我，我好去取他。

馬利亞要的只是主的屍體，她好用傳統的方法去膏抹。像門徒一樣，看見空墳墓仍記不起主說過要復活的話。代表今日的基督徒，只要肉眼可見的儀式和外表，並不思想神的話語，不明白主的心意。這種人怎麼會快樂呢？他們也只是像馬利亞一樣，終日愁眉苦臉。主親自對他們說話，他們都誤以為是別人；因為他們太專心自己的要求，不虛心靜聽主的聲音。

主終於憐憫馬利亞，直呼其名：馬利亞！想必主當日給她身上趕出七個鬼時，也曾如此呼喚；就像主呼喚拉撒路從墳墓裏出來一樣。馬利亞！出來吧！從你的憂傷，眼淚，困難中出來！仰望你的復活主！到底羊認識牧人的聲音，馬利亞就轉過身來，用希伯來話對他說：拉波尼。拉波尼就是夫子，主人的意思，是一個尊稱。她這一轉身，真是轉憂為喜，轉弱為強。主復活了！何必再管細麻布，香膏，墓石這一套！我們的主是活的，認定這位復活的主，才有喜樂，才有光明！

馬利亞情不自禁，想上前摸主，或者想抱主的腳拜他。可是主禁止她說：不要摸我。以後對不信的多馬，主竟自動說：伸過你的指頭來，摸我的手；伸出你的手來，探入我的肋旁。但對愛心追隨的馬利亞，主要給他更高的信心訓練，要她不再以感情，不再憑眼見，乃專用信心仰望主。誠如保羅所說：我們雖然憑著外貌認過基督，如今卻不再這樣認他。（林後五 16）

三 遵令急傳

接著，主給了馬利亞一個尊貴的職份，一個讓人羨慕的使命：叫她去傳復活的信息，給她做使徒中的使徒。她是第一個復活的信息的人，何等可貴！她一早已經傳了空墳墓的信息，現在她去傳復活主的信息；空墳墓只帶來疑慮，復活主才帶來喜悅。

我們看初期教會，使徒所傳的道都以復活主為主題。如果主沒有復活，我們所信的是枉然，他們所傳的也枉然。惟有主復活了，才給門徒勇氣和能力，去傳播福音。他們受監禁，迫害，死刑，就是為了作“主復活”的見證。今日有許多人相信主的教訓，卻不相信他的復活。真可憐！主若沒有復活，他跟我們有甚麼分別呢？我們又何必相信兩千年前的古人？惟有他復活了，而且今日仍然活著，他纔能做我們的救主，纔能每日引導我們。

馬利亞遵主的命令，急急去告訴門徒她看見主的情形，並主對她說的話語，她就成了有福的福音使者。今日全世界更加需要復活主的信息，因這位復活主久不要再來，審判世界。我們當如何學這位姊妹的榜樣，快快出去，傳揚主交托給我們的大使命！——《新約中的女人》

17 多加

經文：使徒行傳九章卅六至四十二節

多加是主復活後第一個被稱為“女徒”的姊妹。聖經記載她有雙名：敘利亞人稱她為大比大，希利尼人稱她為多加。可見她是當時跨越種族，文化的風雲人物，家喻戶曉的大慈善家。多加是羚羊的意思，表示她的矯捷活潑，美麗可愛。

多加未曾著書立說，也未曾發表過甚麼偉大的言論。聖經記載她的名字和事跡，卻未曾記載她說過一句話；然而兩千年來，她一直受人記念，她的名字樂於被人採用。真的：義人的路，好像黎明的光，越照越明，直到日午（箴四 16）。

一 創新

在那婦女被壓制的時代，婦女是不准拋頭露面，出外創辦甚麼事業的；多加卻突出，開辦了一所婦女縫紉學校，用今天的術語來說，就是服裝設計中心。這真是了不起的一件事。

多加住在約帕。約帕是個著名的港口，即現今的泰拉維夫附近。當地居民多以捕魚為業，男人出海常有意外，去而不返。當年約拿在此上船去他施，不也幾乎喪命麼？多加眼見孤兒寡婦日增，而缺人照顧，生活困苦，又無政府的福利機構；於是別出心裁，開創了這項新事業。

摩西奉獻手中的杖，行了大事；多加奉獻她的針，解決許多寡婦的生活問題。你奉獻甚麼？你手中有甚麼？只要你肯交在主手中，他必使用，成為千萬人的祝福。

我們不知道多加的身世，也許她本身就是個海員的寡婦也說不定。但從她住的兩層樓的房屋，可以知道她是位富婦。她不但富足，而且聰慧。她知道單用金錢周濟窮人，不是持久的辦法，要讓寡婦們自力更生，學一門手藝，纔是根本。這樣，這些寡婦就不是受周濟者，自尊心不會受到損害；她們成為謀生者，職業婦女了。

社會服務久為基督徒所忽略，雖然有許多機構，如：好撒瑪利亞人，救世軍，也有多加會社等，但仍嫌不足。我們應該效法多加的精神，讓基督的憐憫透過我們的手，去幫助別人。主耶穌明明教訓我們當像光那樣照在人前，領人走向善之路；當像鹽那樣溶化在人群中，做去毒、防腐、清滌，調和的工作。

二 愛心

多加不是冷酷的女強人，更不是藉濟窮之名，收漁利之實的女企業家；她是充滿愛心的女徒，值

得我們欽敬的一位姊妹。

這一段短短的經文，本是敘說她死而復活的，卻處處流露出她的愛心。先介紹她“廣行善事，多施周濟”。這樣“廣”而“多”的善行，沒有充足的愛心是無法做到的。後來看到門徒急急央求彼得前去，眾寡婦的痛哭，又拿多加與她們同在時，所做的裏衣外衣給彼得看；這些表現都反映出多加的愛心，都替多加愛心作了有力的見證。

要不是愛，多加用不著親自做雪中送炭的工作。假如縫紉是她的興趣，她盡可為自己錦上添花，何必去替眾寡婦做了外衣，又做裏衣？要不是愛，多加根本不需要親手操勞。她可以搞宣傳工作，募捐運動，設立機構，申請補助等等。但她默默地從自己身邊做起，永遠自己操勞一份，做眾人的榜樣。

希臘的古哲學家丟基尼，放棄優裕的環境，住在雅典的貧民窟裏。她說：“我的責任和本份，就是留在世上最需要我的地方。”

有一位心理學家說：人每日至少要做一件自己不願意做，而是應盡本份做的事，來鍛煉道德方面的肌肉；纔可保持自己健康的品格。

我們信徒的本份是甚麼呢？就是活出基督的愛來。這並不難，因為基督的愛已經傾倒在我們身上，又時時激勵我們；只要我們肯遵守他的命令，活在他裏面，自自然然就會流露出他的愛來。我們若愛神，又遵守他的誡命，此後就知道我們愛神的兒女（約壹五2）。

三 復生

多加的著名，在於她的死而復活。藉著死而復活這一個神跡，她的善行，愛心，才真正表揚出來。她的死並非由於罪，乃為了顯出神的作為；正如約翰福音九章記載的那個生來就瞎眼的瞎子那樣，人家看見了總要問：是誰的罪過？但主說：是要在他身上顯出神的作為來。

多加的死象徵自然生命的結束，就如我們藉著洗禮歸入基督的死，和他一同埋葬，原是叫我們一舉一動有新生的樣式，像基督藉著父的榮耀，從死裏復活一樣（羅六4）。她的復活正是如此榮耀了神。今後，有人提到她的時候，不再是那廣行善事的多加，而是從死裏復活的多加。今後，她的善行更有價值，因為加上了基督復活的生命。她的愛心更為深厚，因為她明白自己的時日是神加上的特恩，該完全為主使用。

看起來，多加必是中年以上的女人。她患病而死，不知是甚麼病。有人按著潔淨的條例將她洗乾淨了，放在樓上，然後去請彼得急來。彼得來了以後，眾寡婦只七嘴八舌的向他哭訴，並沒有求他禱告。似

乎是彼得自己受感動，向神求死人復活的。眾人以惋惜和痛哭來接受死的事實，獨有彼得以信心和禱告向神求復活的神跡。他掘棄眾人，背對死人，跪在神前求恩；然後轉過身來對死人說：大比大，起來。死人就睜開眼睛，坐起來了。彼得再扶她站起來，她就活生生的出現在眾人面前。

多加不僅復活，而且病也消除了，是一個完全健康，充滿活力的生命。經歷這一場死，她一定像約伯那樣對神是“從前風聞有你，現在親眼見你”，更深的認識。神也必加倍賜福她的工作，因她手中的操勞，加上生命本身的見證，多麼難能可貴！——《新約中的女人》

18 呂底亞

經文：使徒行傳十六章十二至十五節

當保羅接受了馬其頓呼聲的異像後，就從特羅亞開船，到歐洲的疆土去。他們一行人來到腓立比，就是馬其頓這一方的頭一個城，也是羅馬的駐防城。

在那個陌生的地方，無親無友，也無會堂，只打聽到城外河邊，有一個禱告的地方。保羅並不輕看任何小聚會，到了安息日，他們就到那兒去，坐下對聚會的婦女講道。果然，神就在那兒動工，感動了一個賣紫色布疋的婦女呂底亞，使她成為歐洲的第一個基督徒，福音在歐洲的突破者。

她打開了三道門：

一 敞開她的心門

呂底亞素來敬拜神，也就是說，她相信創造天地的主宰，在安息日也來禱告的地方，與眾婦女一同敬拜神。但她不認識主耶穌，不知道彌賽亞已經來到，而且為世人的罪釘死在十字架上，完成了救恩，第三天又復活了，四十天后升天。現在，人只要相信主耶穌是救主，接受這個福音，就必得救。像呂底亞這樣素來敬拜神的好人，也要接受基督才行。

呂底亞來聚會，存著敬畏的態度，因此她留心聽道。敞開心門的第一步，是敞開耳朵；通道實在是從聽道而來的（羅十 17）。但一般人來聚會，往往心不在焉，傳道人的聲調稍微平淡些，就聽不進去；回家還是批評傳道人的講道，吸引力不夠。我們應該省察自己的心態，如果存著敬畏的心，往往一句話或一句詩歌，都能打動我們的心，使我們得到幫助。

她留心聽了，主就開導她的心，叫她聽得明白而願意接受。她敞開耳朵，主就敞開她的心；正像主站

在她的心門外叩門，只要她願意開門，主就進去與她坐席，有甜蜜的交通（啟三 20）。人肯順服，主就動工。

她就信了，而且是真信了。她並沒有想到自己是生意人，忙得很，讓別人先去信吧！讓別人把教會建立起來了，才來做現成的禮拜吧！免得花費自己的錢財及時間。她敞開心門後，立即敞開嘴唇來承認主的名。

接著，她和她一家都領了洗，敞開雙手來見證主的救恩。一個外邦女子來相信猶太人傳的彌賽亞，實在不容易。但她信了，整家人都信了，並且公開地信，不像尼哥底母那樣暗暗地做主的門徒。以後在帖撒羅尼迦，有許多尊貴的婦女也信了道，不能不說是受她的影響（徒十七 4）。她的勇敢，她的領先悔改，使福音在歐洲展開了。

二 敞開她的家門

呂底亞一家得救，必定使保羅西拉他們大得鼓勵。這一串初熟的果子，證實了保羅所得的馬其頓的異象，更推動他們往前直行。但想不到還有更大的收獲，呂底亞竟敞開她的家門來，強留這一行傳道人，住進她家中。她說：如果你們信得過我，認為我是忠心事奉主的人，就請來我家中住。這麼虔誠的態度，熱切的心意，使保羅無法推卻，就一直住在她家中，到離開腓立比為止（徒十六 40）。

呂底亞是賣紫色布疋的女商人。當時，紫色布是專為羅馬的君王和貴族用的。由此可以想像得到，呂底亞的顧客都是上流社會的人，她自己的住屋也一定是富麗堂皇，才配得上她的交際圈。然而，她為了愛主的原故，也愛主的僕人，一點也不擔心這批旅客會弄臟她的波斯地毯，打破她的名貴古董，或者損壞她的高雅裝飾。她甘心樂意地奉獻家中的一切，為主使用。

使徒約翰老年時寫信給該猶，特別強調這一點。她說：因他們是為主的名出外，對於外邦人一無所取；所以我們應該接待這樣的人，叫我們與他們一同為真理作工。接著他又責備那些不接待弟兄的人（約三 6~10）。

主耶穌也親自教訓：人因為先知的名接待先知，必得先知所得的賞賜；人因為義人的名接待義人，必得義人所得的賞賜。無論何人，因為門徒的名，只把一杯涼水給這小子裏的一個喝，我實在告訴你們，這人不能不得賞賜（太十 40~42）。

從歷史上的事跡，我們看見主的應許是真實的。如亞伯拉罕接待客旅，不知不覺就接待了天使。如撒勒法的寡婦接待以利亞的先知，她的面和油便永不缺乏。如書念婦人接待先知以利沙，便老年得子並且兒子又死而復活。今日世界各地仍有許多愛主的家庭，打開家門接待神僕，神必同樣報答他們，並

且在永世裏還要給他們極大的賞賜。

三 敞開福音的門

由於呂底亞敞開心門來接受主，敞開家門讓主用，接著第三道福音的門也開了，這是她做夢也沒夢過的。呂底亞成為福音的先鋒，教會歷史上的名人，也是最蒙福的人。

她是個職業女性，布疋商人。商人似乎很難與福音使者相提並論，可是她做到了。首先她在安息日停工，將神放在第一位；然後她用財物支持福音的工作，讓神僕有安居之所。到後來，保羅，西拉從監牢中出來，她仍然接待他們，毫不畏懼官府的權勢和當地居民的騷擾。事後，我們也相信她必定是腓立比教會的中堅份子。保羅在書信中提到：我初傳福音，離了馬其頓的時候，論到接受的事，除了你們以外，並沒有別的教會供給我。就是我在帖撒羅尼迦，你們也一次兩次的，打發人供給我的需用（腓四 15~16）。腓立比教會如此供應保羅，當然是呂底亞的影響和資助。

我們今日對敞開福音的門，有甚麼負擔？無論你是甚麼階層甚麼職業的人士，你都可以利用你的人際關係去接觸別人不易接觸到的人物，將福音傳給他們。或許你說，我生不逢時，不能像呂底亞那樣記在聖經上，永受推崇和紀念；可是你若忠心，主將你的名字記在天上，生命冊上，他的手掌上，他的心上。何其寶貴，何等榮耀！——《新約中的女人》

19 百基拉

經文：使徒行傳十八章一至三節

羅馬書十六章三至四節

如果我們說希伯來書十一章，是舊約信心偉人的英雄譜，那麼羅馬書十六章，也可稱為新約的英雄譜。在這篇譜表中，三分之一屬女性；而這些婦女當中，百基拉是當時教會中最具影響力，地位最卓越的姊妹。

百基拉生在本都，是小亞細亞東北，黑海南岸，當時赫赫有名的一個省份。保羅第一次出門佈道時，先到雅典，後來到哥林多。當時百基拉和丈夫亞居拉正從義大利回來，保羅遇見他們，因與他們同業，就和他們同住作工。以後我們看見這一對夫妻，一直在各處都做建立教會的工作，他們的家就是教會。

一 好主婦

百基拉正像箴言卅一章描寫的才德的婦人；她丈夫心裏倚靠她，必不缺少利益，她一生使丈夫有益無

損。巴爾紮克說：好女人天生有創造好丈夫的天才，丈夫有她勝於百萬家財。

據猶太人的傳說，百基拉比丈夫信主。然而保羅提到他們家中的教會時，都是以亞居拉在先；在私人問候時，才先提到百基拉的名字。可見百基拉謙卑順服，並不以屬靈領導人自居。也許她靈性比丈夫高，然而她始終尊丈夫為頭，自己只做內助支援的工作。

聖經中記載他們夫妻二人的名字共六次：使徒行傳十八章二節，十八節，廿六節；羅馬書十六章三節，哥林多前書十六章十九節，提摩太后書四章十九節。這六次中，三次是百基拉的名字在先，三次亞居拉的名字在先，真是平分秋色。奧古斯丁說：如果神要女人管男人，他必用亞當的頭骨造夏娃；如果神要女人成為男人的奴隸，他必用亞當的腳骨造夏娃；但神用亞當的肋骨造夏娃，表示他要女人成為男人的幫手，男女平等。

百基拉亞居拉這對夫妻，真是我們的好榜樣。他倆不分先後高低，也無你我之別，實際做到二人一體，同負一轆的生活。蘇格拉底說：夫妻好像兩人同劃小船，如目標不一致，行動不配合，小船必翻沉。想想我們自己的夫妻生活，是像拿八亞比該那樣無一是處呢（撒廿五）？還是像亞拿尼亞撒非喇那樣同謀作惡（徒五）？我們應該象撒迦利亞以利沙伯那樣（路一），同心合意的敬虔事奉神，神就必賜福。

二 好教師

百基拉夫婦與保羅，在哥林多住了一年半後，又一同坐船往敘利亞去。到了以弗所，兩夫妻就住在那裏。不久有一個猶太人，名叫亞波羅，來到以弗所。他生在亞歷山大，是有學問的，最能講解聖經。加上心裏火熱，常到會堂去放膽講道，將耶穌的事詳細講論教訓人。只可惜他對全面的真理，認識得不夠清楚，單曉得約翰的洗禮，不知道聖靈充滿的工作。或許他只明白施洗約翰口仲介紹的基督，對於主的受死復活及升天，還沒有深入瞭解。

百基拉夫婦到會堂去聽道，聽見這位年輕的傳道人，對基督的認識仍屬膚淺，並沒有公開指責他，也沒有私下在別人面前批評他，卻是把他接到家裏來，將神的道給他講解更加詳細。

想必他們先用愛心接待他，請他吃飯，關心他的旅行生活，然後才教導他，希望他將福音傳得更加全備。這是好教師的榜樣。許多人喜歡說誠實話，卻忘了用愛心說，結果誠實話變成尖酸的批評，使人難以接受。而且失去了愛心，誠實話就成為不公平的吹毛求疵，與人與己都無益有損。我們看後來亞波羅的進步，在亞該亞多幫助那蒙恩信主的人，在眾人面前極有能力，駁倒猶太人，引聖經證明耶穌是基督；就知道百基拉夫婦給他的教導，發生了良好的效果。

三 好同工

在羅馬書十六章裏，保羅說：問百基拉和亞居拉安。他們在基督耶穌裏與我同工，也為我的命，將自己的頸項置之度外，不但我感謝他們，就是外邦的眾教會也感謝他們。又問在他們家中的教會安。

在原文裏，保羅在此稱百基拉還是用小名，可見他們之間的親密。他們本是同業，又同住了一年多。這兩件事情都是不容易和平共處的，然而他們發出基督的香氣，活出美好的見證來，進一步成為好同工，而不是同“攻”。

保羅開始投奔他們的時候，正是在雅典受盡攻擊的時候，他們卻不顧自己的安全，收留了保羅。不但如此，百基拉的家中還一直有教會，她肯把家門打開，接待同工也接待同道。

當時教會初期，各地聚會人數不多，尚無專為聚會用的禮拜堂，於是教會都設在家中。沒想到今日大陸，因政權的關係，產生了相同的現象。我們在海外，華人散居各處，交通不便，也有這種需要。據說洛杉磯有一百多間華人教會，多為家庭型的。可能你住的地區，就需要一個這樣信徒聚集，研讀聖經，同心禱告的地方。你願意打開家門來為主用嗎？

教會歷史上記載：主後六六年七月八日，百基拉亞居安拉同在羅馬城郊，被斬首殉道。他倆不僅同工，且同命同死。今日羅馬的萬人墓中有一個洞穴，專門紀念百基拉的事跡。羅馬城中也有紀念她的教堂和碑石。但我們確知，她最引以為榮為喜的是，名字記在生命冊上，且得著公義的冠冕。——《新約中的女人》

20 非比

經文：羅馬書十六章一至二節

非比是堅革理教會中的女執事。她的名字在希臘文的意思是“美麗的光輝”或“明亮”，正合基督徒生命的本質和特性。

我們看保羅在這簡短兩節經文中，對她的推崇和舉薦是史無前例的；使我們想起保羅對腓立比教會所說的：因為你們立志行事，都是神在你們心裏運行，為要成就他的美意，叫你們顯在這世代中，好像明光照耀，將生命的道表明出來（腓二 13~16）。但願我們的名都像她一樣。

根據史學家的報導，羅馬書是保羅托非比親身帶到羅馬去的。我們都知道羅馬書是保羅十三本書信中

最特出最重要的一本，馬丁路德曾稱之為“聖經中的聖經”。這本書信曾帶給當時的教會莫大的恩典，也帶給歷代信徒極大的屬靈祝福。由此，我們也該謝謝非比的勞苦，要不然，對於許多真理，我們都一無所知。

第一世紀的猶太人，多屬游牧民族，罕有出遠門經商者；但非比竟然是飄洋過海遠到羅馬經商的女性。我們假設她參加一駱駝隊，向北走到馬其頓，再乘船到羅馬。這條路之艱險，費時之長久，實在不可思議當時一位女性，如何克服旅途的困難。可是她為福音的緣故，不但將羅馬書帶去，而且沿途代表保羅向眾教會問安，帶給他們靈性上的鼓勵和勸勉。

一 姊妹

保羅介紹她的第一句話，就是：我對你們舉薦我們的姊妹非比。多麼親切的稱呼！

這個稱呼在舊約除了雅歌中，牧人對新婦書拉密女用過之外，別處都沒有用過。相似的意思有會幕中的十幅幔子，幅幅相連，作成帳幕（出廿六 2~6）。還有以西結異象中的四活物，翅膀彼此接連（結一 8）。再有就是詩人的贊嘆：看哪！弟兄和睦同居，是何等的善，何等的美（詩一百卅二 1）！

主耶穌來到世上來，不但稱神為天父，而且當眾宣佈：凡遵行神旨意的人，就是我的弟兄姐妹和母親了（可三 35）。然後保羅重申：並不分猶太人，希利尼人，自主的，為奴的，或男或女，因為你們在基督耶穌裏都成為一了（加三 28）。又勸告提摩太說：不可嚴責老年人，只要勸他如同父親，勸少年人如同弟兄，勸老年婦女如同母親，勸少年婦女如同姐妹，總要清清潔潔的（提前五 1~2）。

保羅介紹非比是“我們的”姊妹，並非“我的”姊妹；可見非比在教會中，是眾人的好姊妹，對每個人都關心愛護的。她是遵守主命令的信徒，因主說：我賜給你們一條新命令，乃是叫你們彼此相愛。我怎樣愛你們，你們必要怎樣相愛。你們若有彼此相愛的心，眾人因此就認出你們是我的門徒了（約十三 34~35）。而且她表示出來的愛，不止在言語和舌頭上，乃在行為和誠實上（約壹三 18）。

二 幫助

保羅又介紹說：她素來幫助許多人，也幫助了我。

使徒行傳十八章十八節提到：保羅因許過願，就在堅革理剪了頭髮。許願是感恩的意思。非比既是堅革理教會中的女執事，解經家推測：可能保羅在那兒生了一場重病，幸得她愛心的照顧。因此在這兒說，她也幫助了我。

主在馬太福音廿五章提到幫助人的幾方面：我餓了，你們給我吃；渴了，你們給我喝；我作客旅，你們留我住；我赤身露體，你們給我穿；我病了，你們看顧我；我在監裏，你們來看我。相信非比正是這樣幫助眾人的義人。

幫助人的人一定有顆敏銳的心，看得出別人的需要，而且會動憐憫之情。“幫助”原文有等候隨時扶助的意思。在旁詳細觀察，等到需要的時候，即上前扶一把。用小孩走路為例：整天抱著孩子不算為幫助，有時反而是阻止了孩子的成長。在旁看著孩子走路，遇危險時警告他，跌倒時扶起他，疲倦了才抱起他，這纔是智慧的幫助。

教會中初信的弟兄姊妹，正需要我們如此的栽培，輔導，帶領。今日的事務愈來愈複雜，問題愈來愈繁多，青少年不知所從，老年人也有新的困難。只要稍為留意，就可看到我們周圍有許多需要幫助的人。當我們幫助他們的時候，自己也就得到了幫助；在喜樂和愛心上，充滿而加增。

三 執事

非比還有一個職位，她是堅革理教會中的女執事。

這是個受人尊敬的職位。但早期教會中，執事著重服事過於今日教會中的權威。執事不是一群只開會，居高位，發號施令的教會官員；乃是有好名聲，被聖靈充滿，智慧充足，服事眾人的公僕。

保羅對提摩太清晰地陳述了執事的資格：必須端壯，不一口兩舌，不好喝酒，不貪不義之財，要存清潔的良心，固守真道的奧秘。這等人也要先試驗，若沒有可責之處，然後叫他們做執事。女執事也是如此，必須端壯，不說讒言，有節制，凡事忠心。執事只要作一個婦人的丈夫，好好管理兒女和自己的家。因為善作執事的，自己就得到美好的地步，並且在基督耶穌裏的真道上大有膽量（提前三 8~13）。總之，執事應該在生活，家庭，聚會，愛心，奉獻，各方面都作群羊的榜樣。

在教會中有職位，只表示一件事，就是神藉著人印證我們是他的僕人。所以我們當存感恩的心，謙卑順服並且忠於職守。在作完了一切主人所吩咐的，只當說：我們是無用的僕人，所作的本是我們應份作的（路十七 10）。

兩節聖經勾劃出了非比三方面的生活，工作與職份。但願我們學習這位姊妹的榜樣，得神與人的讚賞。
——《新約中的女人》

21 羅以和友尼基

經文：提摩太後書一章五節

羅以和友尼基這一對母女的名字，在聖經中僅有這節經文提到；可是她們的影響並不小。原來她們共同教養了一位神的僕人——提摩太，使他從小明白聖經（提後三 5），在他心中種下無偽之信。

友尼基是一位信主的猶太婦人（徒十六 1），住在路司得。她嫁給一個希利尼人，生下兒子提摩太。後來也許是丈夫過世，她帶了孩子回娘家，與母親羅以同住。也許是她父親過世，她接寡母來家同住。總之，這對母女共同栽培了提摩太，以致他成為門徒，得到路司得和以哥念弟兄們的稱贊，並受保羅的看重，選他為佈道的助手，稱他為“親愛的兒子”（提後一 2），“真兒子”（提前一 2）。

一 無偽之信

保羅寫第二封信給提摩太時，稱贊他心裡有無偽之信；並且提到這種信心是先在你外祖母羅以和在你母親友尼基心裡的。可見保羅不但熟悉他家中的情形，而且有羨慕他，為他感恩的意思。保羅自己就沒有這麼好的家庭環境，聖經中也沒有在別處提過祖母或外祖母的字眼，甚至羅以這個名字也是唯一的，沒有別人與她相同。因此，我們可以說，羅以是一位特出的女性；同時，祖母的地位在此也強調了。

到底甚麼是無偽之信呢？無偽之信就是一種誠實，沒有虛假，不裝飾造作的信心。神本是誠實無偽的神，又公義，又正直（申卅二 4）；因此我們作他僕人的，也該用誠實，公義，正直的心，行在他面前；像大衛一樣，神便向他大施恩典（王上三 6）。亞撒王一生也向耶和華存誠實的心（王上十五 14），這是神最喜悅的。大衛認罪禱告說：你所喜愛的，是內裡誠實（詩五一 6）。撒母耳對以色列民說：只要你們敬畏耶和華，誠誠實實的盡心事奉他，想念他向你們所行的事何等大（撒上十二 24）。

信心是向神所存的態度，是我們個人與神的關係，並非顯露在外表的行為。固然沒有行為的信心是死的，可是，沒有信心的行為就成了假冒為善的法利賽人。信心是本，行為是末，從無偽的信心才能產生誠實公義的生活來。

信心原不能遺傳給子孫的，但可以在家中開花結果。主耶穌解釋撒種的比喻時說：人聽了道，持守在誠實善良的心裡，並且忍耐著結實（路八 15）。同樣在家中，我們也可持守無偽的信心，並且忍耐著結果。從羅以到友尼基到提摩太，無偽的信心之傳遞正是一個例子。

二 言傳身教

假使提摩太的父親早死，友尼基回娘家的情形屬實的話，那末友尼基必像路得那樣出外在田間工作，或像百基拉那樣在家織帳棚，或像呂底亞那樣旅行賣紫色布疋；總之，教養的大部份責任必托負于外祖母羅以身上。

假使是羅以來住在女兒家中，兩母女也許一同分擔家務，一同教養孩子。因為她們同有無偽之信，她們對人生的價值必然相同，對孩子的教養也必持有相同的見解。這樣和諧的家庭才能培養出良好的子女來。有人說，品質正如一碗好湯，都是從家裡熬出來的。

提摩太接受的家庭教育，是言傳與身教兩方面。保羅提到：你所學習的，所確信的，要存在心裡，因為你知道是跟誰學的，並且知道你是從小明白聖經（提後三 14~15）。我們用甚麼話語教導孩子呢？只有用神的話，用真道。讓他知道生活的準則，情感的依歸，做人的智慧，都在聖經中啟示了我們。這樣教養孩童，使他走當行的道，就是到老他也不偏離（箴廿二 6）。

教育心理家說：人的行為定型都在四歲以前。這麼幼小的時期不會懂得甚麼教訓，但他會模仿，因此人的行為定型多是模仿而來。這就是身教的問題了。僅把孩子送去主日學，自己終日坐在牌桌上的父母，怎樣能教養出愛主的信徒來？希幔有十四個兒子，三個女兒，都歸他們父親指教，在耶和華的殿唱歌，敲鈸，彈琴，鼓瑟，辦神殿的事務（代上廿五 5~6）。多麼美好的家庭！主因就是希幔自己以身作則，終日在殿中事奉。

三 世代相傳

羅以，友尼基和提摩太這三代，如精金的鏈子，一個扣住一個，信仰與生活並存，靈命與肉身的生命同樣相連。正如箴言所記：她兒女起來稱她有福（箴卅一 28）。又如詩人所說：看哪！敬畏耶和華的人，必要這樣蒙福，願你看見你兒女的兒女（詩百廿八）。

羅以這個名字的原意是“心裡喜歡”，友尼基原意為“美好得勝者”，提摩太為“敬畏神者”。他們的名字說出了他們的見證，也說出了神的恩典。奧古斯丁在紀念他母親的時候說，不一定每個人都有我這樣一位好母親，但有這樣的母親，當知這實在是神賜你一份豐富的家財。

對於做父母的來說，我們又多麼希望得到敬虔愛主的後裔！原來神老早就賜下了應許：愛我守我誠命的，我必向他們發慈愛，直到千代（出廿 6）。神也願意人得虔誠的後裔（瑪二 15）。我們在現實的環境中，也實在看見神恩待義人後裔的證據。正如大衛所說：我從前年幼，現在年老，卻未見過義人被棄，也未見過他的後裔討飯。他終日恩待人，借給人，他的後裔也蒙福（詩卅七 25~26）。當兒女大了，離開我們以後，我們仍要緊緊抓住神的應許，為他們禱告。但願這個傳家寶——無偽的信——不致失落。

再擴大來說，下一代的青年都是我們的後代；在教會有心事奉主的年輕人，都是我們該愛護的提摩太。從先聖先賢接下的信心，我們該傳下去，廣傳出去，讓千千萬萬的人都回到祖先所事奉的神那兒。這樣，你的民，你草場的羊，要稱謝你，直到永遠；要述說讚美你的話，直到萬代（詩七九 13）——《新約中的女人》